

13-7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單位預算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編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目次
中華民國115年度

一、預算總說明.....	1-12
二、主要表	
1.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13-14
2.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15-18
三、附屬表	
1.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9-28
2.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29-46
3. 各項費用彙計表.....	47-48
4. 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49-50
5. 資本支出分析表.....	51-52
6. 人事費彙計表.....	53
7. 預算員額明細表.....	54-55
8. 公務車輛明細表.....	56
9. 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57-58
10. 補助經費分析表.....	59-60
11. 捐助經費分析表.....	61-64
12.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65
13.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66-67
14.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68-73
15.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74
16. 委辦經費分析表	75-84
17.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85
18.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86-106

預算總說明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 機關主要職掌

為辦理商業發展業務，特設本署，職掌如下：

1. 商業發展政策規劃及法規研擬。
2. 商業管理、輔導、監督、協調及統籌配合。
3. 商業服務業創新、研發、數位轉型、減碳調適、行銷與推廣之獎勵、補助及輔導。
4. 商業服務業國際合作交流之研擬、規劃及執行。
5. 公司、有限合夥名稱與所營事業預查、登記及管理。
6. 零售市場之規劃、推動、輔導及管理。
7. 商工行政資料管理及服務。
8. 其他有關商業服務業發展及行政事項。

(二) 內部分層業務：

1. 政策規劃組

- (1)商業服務業政策及策略之規劃。
- (2)國內外商業服務業之情勢分析及發展規劃。
- (3)商業服務業人力資源之發展規劃。
- (4)本署施政計畫管制、科技發展與中長程計畫發展目標之擬訂、施政方針與績效指標之研擬及修正。
- (5)商業國際合作與涉外事務之處理；國際組織、經貿協議之參與及推動。
- (6)商業發展法規之制（訂）定、修正、解釋之擬議及督導推動。
- (7)國會聯絡、新聞媒體公關事務之規劃、研擬及執行。
- (8)其他與商業服務業政策及法規事項。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2. 公司登記組

- (1)全國公司登記業務之統籌及規劃。
- (2)公司之設立、變更等事項之登記，及其撤銷或廢止。
- (3)有限合夥之設立、變更等事項之登記，及其撤銷或廢止。
- (4)外國公司在臺分公司與辦事處之設立、變更等事項之登記，及其撤銷或廢止。
- (5)大陸地區營利事業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營利事業在臺分公司或辦事處之許可、登記或備查相關事項之審理。
- (6)公司與有限合夥名稱、業務預查申辦業務、公司行號與有限合夥營業項目之修正及解釋。
- (7)其他有關公司及有限合夥登記事項。

3. 商業環境組

- (1)商業會計法規之制（訂）定、修正、解釋之擬議及督導推動。
- (2)公司法與有限合夥法之企業法遵輔導及管理。
- (3)銀樓業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法規之制（訂）定、修正、解釋之擬議及督導推動。
- (4)商業團體之輔導及管理。
- (5)商品定型化契約法規之制（訂）定、修正、解釋之擬議及督導推動。
- (6)電子遊戲場業法規之制（訂）定、修正、解釋之擬議及督導推動。
- (7)公司決算書表之查核。
- (8)特定行業之督導與協調。
- (9)其他有關商業環境事項。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4. 服務發展組

- (1)商業服務業之創新研發、轉型升級及輔導。
- (2)新興商業服務發展策略之規劃及輔導。
- (3)服務業淨零排放與氣候變遷調適之規劃、輔導及執行。
- (4)批發零售業發展策略之規劃、輔導及執行。
- (5)流通服務業發展策略之規劃、輔導及執行。
- (6)餐飲服務及糕餅業發展策略之規劃、輔導及執行。
- (7)生活服務業發展策略之規劃、輔導及執行。
- (8)商業服務業連鎖經營發展策略之規劃、輔導及執行。
- (9)商圈、夜市、零售市場、街邊店之規劃、輔導、管理及執行。
- (10)其他有關商業服務業發展及創新事項。

5. 秘書室

- (1)印信典守及文書、檔案之管理。
- (2)議事、出納、財務、營繕、採購及其他事務管理。
- (3)工友（含技工、駕駛）之管理。
- (4)不屬其他各組、室事項。

6. 資訊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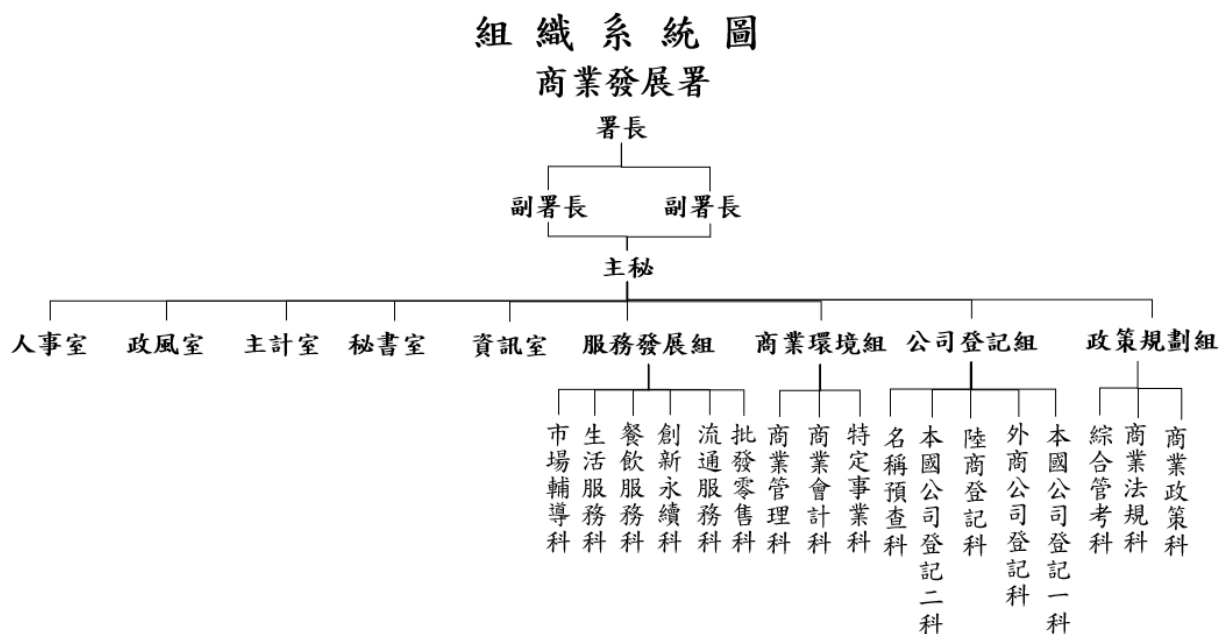
- (1)商工行政服務系統開發及維運。
- (2)全國商工資料之管理及應用。
- (3)商工服務之創新策略研訂及推動。
- (4)商工行政資通安全之管理業務。
- (5)本署網路及資訊設備之建置及維護。
- (6)其他有關資訊事項。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7. 人事室：掌理本署人事事項。
8. 政風室：掌理本署政風事項。
9. 主計室：掌理本署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 組織系統圖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區分	預算員額		比較增減內容
	114 年度	115 年度	
職員	125	131	本年度 169 人與上年度同，其中聘用人員 1 人及約僱人員 5 人轉列職員。
聘用	19	18	
約僱	17	12	
技工	2	2	
工友	4	4	
駕駛	2	2	
合計	169	169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署主要任務為以推動商業服務業發展及優化公司治理環境為主軸。在公司治理、商業管理優化精進服務效能外，並強化商業服務業成長發展，協助我國商業服務業掌握經濟發展趨勢，健全發展成長。本署致力協助我國服務業提升軟實力及科技力，推動商業智慧化、低碳化雙軸轉型，強化服務業韌性；推展美食觀光，推動服務業品牌國際布局，促進服務業海內外多元發展，提升商業服務業國際競爭力；並結合法規、政策與實務，落實數位經濟 AI 智慧國家政策，營造企業開辦友善環境。

本署依據行政院 115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經情勢變化及本署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5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下：

（一）年度施政目標

1. **驅動商業智慧化，提升營運效能：**輔導商業服務業導入人工智慧、機器人等智慧科技，並透過實證應用擴散成果，以提升企業營運效率。同時，將協助餐飲、糕餅及商圈等業態進行數位轉型，以科技應用優化服務品質與經營效率。
2. **建構商業低碳模式，落實永續轉型：**系統性規劃商業部門減碳路徑，透過節能診斷、輔導低碳經營模式轉型或建立資源循環利用體系，協助商業服務業落實淨零排放目標。
3. **開拓海內外市場，促進國際交流：**以「境內關外」為核心，串聯國際會展等活動，吸引國際旅客來臺消費，並輔導業者提升國際服務量能。協助連鎖加盟品牌拓展海外版圖，並帶領業者參與國際展會，強化臺灣品牌的國際能見度與商機輸出。
4. **優化經營環境，活絡地方商業發展：**深化商圈品牌價值，輔導商圈進行國內外觀光行銷，吸引國內外旅客到訪，提升消費者購物體驗，活絡地方商業發展。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二)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一	促進商業智慧化轉型	一、協助商業服務業運用 AI、機器人等智慧科技及創新研發，加值服務流程，提升企業營運效率並輔以商業實證擴散應用，擴大應用規模。 二、強化流通服務效能，發展倉儲互聯服務模式，建構物流資源共通化管理與決策服務，並推動物流資材循環利用。 三、輔導餐飲與糕餅業者進行品牌與環境優化、導入科技應用提升服務品質與經營效率，辦理海內外行銷及展會活動，強化國際合作與餐飲品牌與服務海外推展。另協助臺灣烘焙選手參與國際級烘焙賽事，提升我國糕餅產業人才專業能力。 四、協助商業店家數位轉型，結合特色行銷活動及數位福袋推廣，以吸引國內外旅客到訪，活絡整體經濟活力與發展。
	二	推動商業服務業低碳轉型	掌握商業部門減碳路徑，輔導商業服務業從診斷、設備與操作行為改善、建立商業低碳經營模式，協助產業低碳轉型。
推動商業服務業升級成長	一	擴大商業服務需求市場	一、以推動「擴大國際遊客來臺消費市場，帶動產業經濟效益」為施政目標，帶動創新商業模式與商機，以厚實臺灣經濟能量。串聯國際會展等活動，吸引並延長國外人士留臺時間，促進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順道消費，帶動商業發展。 二、輔導業者因應國際旅客服務需求，提供友善高質服務，並蓄積持續成長動力；同時推動國際行銷宣傳，開拓消費新商機及擴大市場規模。 三、整合養生健康服務，帶動業者跨界合作並透過健康服務智慧應用，創新服務模式與提升推廣力道。
	二	優化商業服務業經營與拓展能力	提升我國連鎖加盟企業之競爭力，輔導連鎖體系提升營運管理效能，掌握區域消費輪廓精準行銷，並鼓勵連鎖企業跨國合作，擴大海外版圖。
	三	強化商圈品牌行銷推廣	以觀光為取向，輔導商圈國內外行銷，深化商圈品牌價值，提升消費者購物環境，發揮商圈多元活力，均衡經濟發展。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 前(113)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輔導商業服務業應用科技，增進營運作業效率與服務品質，並協助業者拓展市	一、運用 AIoT 科技及補助資源，協助 24 家業者強化商品供需鏈運作效率與服務品質，帶動服務營收 15 億元。 二、透過各項智慧工具及自動化等科技技術應用，協助 24 家業者提升倉儲揀理貨、運輸調度與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場，以及鼓勵投入創新研發；協助商業服務業者進行節能診斷，並輔導業者低碳轉型。	配送管理等作業服務效率或品質，帶動物流服務營收 1.8 億元。 三、輔導 16 案餐飲業者及 18 案糕餅業導入科技應用、品牌優化及海外輸出產品開發等輔導，並辦理主題行銷與展會活動，帶動國內餐飲消費營業額 4.26 億。 四、補助服務業創新研發 101 案，帶動業者相對投入 4.38 億元研發資源，增加營業額 10.7 億元。 五、協助商業服務業低碳轉型，已完成 62 案節能診斷輔導，建立 7 案低碳經營模式標竿案例及輔導 6 家業者加入去中心化廚餘再利用低碳循環應用模式。 六、輔導生活服務業者發展創新應用或智慧科技應用方案，已導入 237 家店家，共 25.3 萬人次使用；打造 4 個智慧社團短鏈生活圈，串聯 214 家業者參與生活圈，帶動 19 萬人次體驗。 七、商圈店家數位應用輔導 115 處商圈，帶動 1,211 家商圈店家數位轉型，導入數位應用工具，營造友善便捷的消費環境。
推動商業服務業轉型成長	輔導企業提升國際拓展能力，向國際推廣我國優	一、率我國連鎖加盟業者參加「歐洲臺灣形象展」、「泰國國際加盟暨商業展」及「英國伯明翰連鎖加盟展」等國際連鎖展會並辦理商機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良品牌，透過國際參展、合作拜會、商機媒合等活動，協助連鎖加盟業者拓展國際市場；協助年輕攤商進行產品、服務、流程創新與硬體改善，以及導引地方政府共同推動升級輔導，並宣導傳統市場與夜市的創新形象。	媒合活動，邀請國外買主與我商洽談，總計簽署 109 份意向協議書，創造逾新臺幣 4 億 400 萬元商機，並促進我國連鎖品牌在海外能見度及海外市場拓展機會。 二、辦理優良市集與樂活名攤評核，總計中央及地方評核共通過 194 處優良市集、2,931 攤樂活名攤。 三、辦理優化攤鋪位，共 19 攤報名，遴選 5 攤進行優化輔導。 四、完成全國 29 處「公有零售市場及列管夜市環境品質提升計畫」市場及夜市核定。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輔導商業服務業應用 AI 等數位科技，增進營運作業效率與服務品質，並協助業者	一、協助商業服務業智慧轉型，推動 10 案智慧轉型案例，預計協助 1,295 家業者導入 AI 工具，預計帶動 1 億元營收成長、7,000 萬元投資。 二、補助服務業創新研發 87 案，帶動業者相對投入 3.2 億元研發資源，增加營業額達 8.7 億元。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拓展市場，以及鼓勵投入創新研發；協助商業服務業業者進行節能診斷，並輔導業者低碳轉型。	三、完成第 3 期商業部門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草案)，透過節能診斷、碳盤查、輔導建立低碳循環應用模式，協助商業服務業 91 家推動節能減碳。 四、運用 AI、IoT、自動化等科技，協助流通服務業加值既有服務流程，提高商品流通效率與獲利能力，並透過合作實證、導入輔導等措施，提升智慧服務方案的應用規模。截至 6 月底止，已與 4 家業者合作推動創新服務應用示範案例，輔導 20 家業者導入智慧流通服務方案。 五、結合 AI、IoT、自動化等科技，強化物流的動態調度與追蹤管理、整合推動物流資源共通化作業，促進資源跨業共享與跨域連結發展，114 年與業者合作推動 4 個運輸互聯服務體系，截至 6 月底提升物流儲運效率 10%，帶動物流營收逾 6 千萬元。 六、輔導 21 案餐飲業者及 16 案糕餅業導入科技應用、品牌優化及海外輸出產品開發等輔導，並規劃辦理主題行銷與展會活動至少 7 場次，預計帶動國內餐飲消費營業額至少 2.5 億。 七、輔導生活服務業者發展創新應用或智慧科技應用方案，導入至少 180 家生活服務業者；協助業者鏈結合作夥伴發展 5 個智慧短鏈生活圈與創新應用服務，串聯至少 200 家業者參與生活圈。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八、商圈店家數位應用輔導 183 處商圈導入適性化數位工具，並以數位福袋串聯商圈店家共同行銷推廣，搭配國際展會已吸引近千名國際人士走入商圈遊逛消費。
推動商業服務業轉型成長	輔導企業提升國際拓展能力，向國際推廣我國優良品牌，透過國際參展、合作拜會、商機媒合等活動，協助連鎖加盟業者拓展國際市場；於國際性會展國外人士來臺期間，引導來臺國際旅客享用臺灣特色美食及體驗高值服務，並結合各大百貨公司優惠方案、商圈數位福袋以及美食繁星地圖，提供交通接	一、於 2 月搭配國內連鎖加盟大展，辦理 1 場次商機媒合活動，邀請加拿大、南韓、馬來西亞、印尼及越南等 5 國海外買主與我商洽談，總計簽署 11 份意向協議書，創造逾 1,500 萬元商機；另規劃率領連鎖品牌參加 8、9 月之馬來西亞、澳洲及美國之國際連鎖展，及辦理國際買主拓商團等 3 場次國際商機媒合活動，預計再創造逾 1.5 億元合作商機。 二、114 年截至 6 月，已搭配工具機展、智慧城市展、自行車展、汽機車展、COMPUTEX 電腦展及食品展等國際會展導客，帶動國外商務旅客消費金額提升逾 2,860 萬元，促進消費購物、體驗臺灣特色商圈及餐飲服務。 三、辦理優良市集與樂活名攤評核，114 年度中央評核已於 3 月 21 日公告評核簡章，報名期間為 7 月 1 日至 8 月 1 日，預計 90 處傳統市集、700 處攤鋪報名。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駁配套，便利外國人士順道前往消費並品嚐周邊精緻美食，擴大在臺消費商機；協助年輕攤商進行產品、服務、流程創新與硬體改善，以及導引地方政府共同推動升級輔導，並宣導傳統市場與夜市的創新形象。	

主 要 表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139	1	合計	635,682	635,682	570,295	-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4,274	24,274	19,321	-	
			0426650000 商業發展署	24,274	24,274	19,321	-	
			042665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24,210	24,210	18,379	-	
			0426650101 罰金罰鍰	24,210	24,210	18,379	-	本年度預算數係違反公司法規定之罰鍰收入。
			0426650300 賠償收入	64	64	942	-	
			0426650301 一般賠償收入	64	64	942	-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3	113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609,078	609,078	546,709	-	
			0526650000 商業發展署	609,078	609,078	546,709	-	
			0526650100 行政規費收入	598,172	598,172	541,967	-	
			0526650101 審查費	15,674	15,674	15,195	-	本年度預算數係辦理公司與有限合夥設立登記前名稱及所營事業之預查收入。
			0526650102 證照費	2,498	2,498	1,257	-	本年度預算數係核發公司與有限合夥登記事項證明文件等收入。
			0526650103 登記費	580,000	580,000	525,515	-	本年度預算數係辦理公司與有限合夥登記等收入。
			052665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0,906	10,906	4,742	-	
			0526650303 資料使用費	10,906	10,906	4,742	-	本年度預算數係辦理公司與有限合夥登記資料查閱、影印及郵寄等收入。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32	132	1,762	-	
			0726650000 商業發展署	132	132	1,762	-	
4	151	1	0726650100 財產孳息	101	101	1,762	-	
			0726650101 利息收入	101	101	1,762	-	本年度預算數係各計畫專戶存款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7	148		2					之利息收入。
								-
				0726650500 廢舊物資售價	31	31	-	-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等收入。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2,198	2,198	2,504	-
				1226650000 商業發展署	2,198	2,198	2,504	-
				1226650200 雜項收入	2,198	2,198	2,504	-
				122665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127	2,127	1,683	- 本年度預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計畫經費結餘款等繳庫數。
			2	1226650210 其他雜項收入	71	71	821	-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3			0026000000 經濟部主管					
	7		0026650000 商業發展署	3,645,191	2,594,447	2,444,945	1,050,744	
			5226650000 科學支出	1,518,656	999,067	817,511	519,589	
		1	5226651300 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1,518,656	999,067	817,511	519,589	1. 本年度預算數1,518,656千元，包括業務費978,324千元，設備及投資65,370千元，獎補助費474,962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提升服務業競爭力經費316,91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營造服務業優質發展環境等經費11,813千元。 (2)商業服務業創新與低碳發展經費749,51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商業服務業AI生態系推動計畫等經費283,840千元。 (3)推動餐飲國際化及科技化經費268,89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擴大商業服務業需求市場等經費172,313千元。 (4)推動物流國際化與科技化經費35,80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推動智慧物流國際鏈結等經費5,254千元。 (5)商工資訊創新服務與安全認證推動經費147,53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6,877千元，包括： <1>憑證創新應用及個資管理推動經費91,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公司登記作業智慧啟航建置計畫等經費17,447千元。 <2>新增智慧政府數位化精進發展計畫-商業行政便捷智慧服務計畫經費56,530千元。 <3>上年度服務型智慧政府2.0推動計畫-商工行政智慧服務暨跨域增值計畫預算業已編竣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所列17,100千元如數減列。
			5926650000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2,126,535	1,595,380	1,627,434	531,155	
		2	5926650100 一般行政	236,723	235,808	240,686	915	1. 本年度預算數236,723千元，包括人事費203,200千元，業務費33,133千元，設備及投資150千元，獎補助費24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203,200千元，較上年度核實減列人事費1,792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1,66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水電費等107千元。 (3)資訊管理經費21,85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舊有公文檔號調整及電子檔案轉換作業等經費2,600千元。
		3	5926651200 推動商業服務業升級成長	887,312	357,072	386,747	530,240	1. 本年度預算數887,312千元，包括業務費701,812千元，設備及投資35,350千元，獎補助費150,15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商業行政資訊維護計畫經費93,62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7,042千元，包括： <1>行政部門關鍵民生系統精進雲端備份及回復計畫-商業發展署總經費179,658千元，分4年辦理，113至114年度已編列84,241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44,88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745千元。 <2>機關資料傳輸韌性強化暨發放共用基礎平臺建置計畫-商業發展署總經費20,000千元，分4年辦理，113至114年度已編列9,700千元，本年度續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編第3年經費5,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00千元。 <3>商業行政資訊系統維護經費43,74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國光機房搬遷等經費11,997千元。 (2)商業行政與管理經費206,87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無人載具產業發展統籌型計畫等經費6,906千元。 (3)提升服務成長動能經費186,81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15,013千元，包括： <1>新增深度節能-用戶導入ESCO行動計畫-跨部會ESCO輔導顧問團及經濟部節能服務團計畫總經費760,000千元，分2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355,000千元，本科目編列115,000千元。 <2>商業服務業深根市場創價成長計畫總經費648,000千元，分4年辦理，113至114年度已編列113,67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56,786千元，與上年度同。 <3>提升服務業成長動能經費15,02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計畫審查委員出席費13千元。 (4)活絡商圈市場夜市經濟經費400,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91,279千元，包括： <1>新增強化商圈品牌行銷推廣計畫總經費850,000千元，分4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經費250,000千元。 <2>活絡市場及夜市經濟經費150,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星光好市加倍躍升計畫等經費141,279千元。
		4		5926658100 非營業特種基金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 5926658101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本年度預算數1,000,000千元，係撥補石油基金辦理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補助計畫經費，與上年度同。
		5	5926659800 第一預備金	2,500	2,500	-		-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附 屬 表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665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426650101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24,210	承辦單位	公司登記組、商業環 境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 違反公司與有限合夥設立、變更登記之申請登記期限之罰鍰收入。
- 違反公司法未辦理決算書表申報、財務報表簽證之罰鍰收入。

二、法令依據

公司法與有限合夥法有關罰鍰之規定。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139	1	1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4,210						
				0426650000								
				商業發展署		24,210						
				042665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24,210						
				0426650101								
				罰金罰鍰		24,210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6650300 賠償收入	-042665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64	承辦單位	各組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廠商逾期違約罰款及賠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各類法令、契約所應獲得之賠償。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139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64				
				0426650000							
				商業發展署			64				
				0426650300							
			2	賠償收入			64				
				0426650301							
			1	一般賠償收入			64	廠商逾期違約罰款及賠償收入。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665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26650101 -審查費	預算金額	15,674	承辦單位	公司登記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公司與有限合夥名稱及所營事業預查案件之審查收入。

二、法令依據

- 1.公司法第438條及公司登記規費收費準則第2條。
- 2.有限合夥法第43條及有限合夥規費收費準則第2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113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5,674					
				0526650000							
				商業發展署		15,674					
				0526650100							
				行政規費收入		15,674					
				0526650101							
			1	審查費		15,674		辦理公司與有限合夥名稱及所營事業預查審查費15,674千元：			
								1.網路申請89,533件，每件150元，計13,430千元。			
								2.書面申請7,480件，每件300元，計2,244千元。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665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26650102 -證照費	預算金額	2,498	承辦單位	公司登記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核發公司與有限合夥登記事項證明收入。

二、法令依據

- 1.公司法第392、438條及公司登記規費收費準則第7條。
- 2.有限合夥法第43條及有限合夥規費收費準則第11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113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498						
				0526650000								
				商業發展署		2,498						
				0526650100								
			2	行政規費收入		2,498						
		0526650102										
				證照費		2,498		1.核發公司與有限合夥登記事項中文證明書11,365件，每件200元，計2,273千元。				
								2.核發公司與有限合夥登記事項英文證明書375件，每件600元，計225千元。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665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26650103 -登記費	預算金額	580,000	承辦單位	公司登記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辦理公司與有限合夥設立登記、分公司設立、增減資變更登記及其他變更登記等。

二、法令依據

- 1.公司法第438條及公司登記規費收費準則第3、4、5條。
- 2.有限合夥法第43條及有限合夥規費收費準則第3、4、5、6、7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113	1	3	0500000000				公司與有限合夥設立登記、變更登記及其他登記收入580,000千元，其內容如下： 1.公司與有限合夥設立登記、增資變更登記：115年度全國公司增資總額預估400,000,000千元，登記費收入為登記資本額4千分之1計算，計100,000千元。 2.分公司設立登記、有限合夥變更登記及其他登記480,000件，平均每件收費1千元，計480,000千元。				
				規費收入	580,000							
				0526650000								
				商業發展署	580,000							
				0526650100								
行政規費收入	580,000											
				0526650103								
				登記費	580,000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665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6650303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10,906	承辦單位	公司登記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辦理查閱及影印公司與有限合夥登記資料收入。

二、法令依據

- 1.公司法第393、438條及公司登記規費收費準則第7、8、9條。
- 2.有限合夥法第43條及有限合夥規費收費準則第9、10條。

金 額 及 說 明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0,906	
	113			0526650000 商業發展署	10,906	
		2		052665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0,906	
			1	0526650303 資料使用費	10,906	1.辦理公司與有限合夥登記資料查閱3,580件，平均每件400元，計1,432千元。 2.辦理公司與有限合夥登記資料影印647,400件，平均每件10元，計6,474千元。 3.辦理公司與有限合夥登記表影印郵寄60,000件，平均每件50元，計3,000千元。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6650100 財產孳息	-0726650101 -利息收入	預算金額	101	承辦單位	服務發展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計畫等專戶存款利息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
2. 預算法及合約等有關規定。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151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01				
				0726650000							
				商業發展署			101				
				0726650100							
				財產孳息			101				
				0726650101							
			1	利息收入			101	計畫等專戶存款利息收入。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665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31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報廢財產出售價款。

二、法令依據

國有財產法。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151		2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31					
				0726650000								
				商業發展署			31					
				0726650500								
				廢舊物資售價			31	國有財產報廢變賣繳庫數。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26650200 雜項收入	-1226650201 -收回以前年度 歲出	預算金額	2,127	承辦單位	各組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以前年度各項歲出收回。

二、法令依據

預算法。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48		1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2,127					
				1226650000							
				商業發展署		2,127					
				1226650200							
				雜項收入		2,127					
				1226650201							
			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127	收回以前年度各計畫經費結餘款等繳庫數。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26650200 雜項收入	-122665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71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員工借住公有宿舍收入。

二、法令依據

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4點。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48		1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71				
				1226650000							
				商業發展署			71				
				1226650200							
				雜項收入			71				
				1226650210							
			2	其他雜項收入			71	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651300 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預算金額	1,518,656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 藉輔導協助商業服務業建立品牌策略與定位，深化品牌核心價值，鼓勵企業導入科技應用、精準行銷與創新服務，研究成功案例，提供企業學習標竿，協助臺灣品牌扎根本土市場，並進一步邁向國際。 2. 推動生活服務業創新成長，透過智慧工具應用強化行業間之協作，發展跨域整合、資源共享與智慧轉型等創新模式，催生新型態生活服務，另同步導入分級推廣與示範應用策略，擴大業者參與意願，並以民眾生活需求為主軸，輔導商業服務業者發展整合創新服務，建立智慧生活服務商業生態系，並透過鏈結公協會、串聯生活服務合作網絡，協助業者介接多元生活服務生態資源，帶動在地商機。 3. 輔導商業群聚街區，聚焦其特色，塑造品牌意象，並辦理虛實整合行銷活動，以活絡地方經濟；另輔導街區小型商業店家導入智慧應用及數位行銷工具，優化經營模式，提升競爭力；以創建老店故事主題行銷，型塑新老店形象，推動老店智慧與現代技術結合，開發新產品或服務，接軌國際及相關推廣活動。 4. 透過適性化數位輔導，協助商圈數位轉型，提升營運效率，並針對商圈店家的數位發展需求，整合虛實通路，導入創新加值服務，強化商圈聚客力，促進跨域合作，活化商圈及周邊商業活動，帶動地方經濟發展，邁向國際化與多元化未來。 5. 觀測總體經濟動向，掌握影響商業服務業發展之課題，進行跨期或跨域整合研析，研擬服務業經營、行銷、人才、研發等重要議題之因應策略；對接人才需求，聚焦商業服務業人才職能之藍圖，建立人才鑑定制度，結合培育機制，強化服務業人才科技應用能力與素質，提升商業服務業競爭力。 6. 研析商業相關法制，健全商業發展環境；關注主要經貿協定進展，評估各類協議對商業服務業影響與因應；針對連鎖加盟、商業淨零減碳等重要產業議題整合研析或輔導，藉以推動高值發展。 7. 接軌國際通用會計準則，辦理國內「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增修訂、解釋及相關宣導事宜，促成國內企業與國際使用一致會計語言，降低國內企業報表編製成本，增進會計資訊朝科技化加值應用發展之可能性。 8. 建立商業法規調適諮詢機制，促進產官學合作，優化法規回應效能，並持續改善商業管理法規；強化查核作業流程與消費者保護宣導，營造健全商業環境。 9. 鼓勵商業服務業以「智慧化」、「低碳化」為主題提出創新研發計畫，其構想須超越目前同業水準，以落實擴大市場規模之商模策略，強化商業服務業核心競爭力，提升我國服務業競爭力。 10. 協助流通服務業者應用AIoT等科技，優化商品流通效率與簡化服務流程，並透過與業者合作實證、輔導等措施，提升智慧服務方案的應用規模及提高服務價值，優化企業營運成效。 11. 因應商業服務業升級轉型需求，協助業者透過數據分析與回饋，導入合適之新興科技或數位解決方案，創新商業模式，創造商業價值。 12. 輔導我國商業服務業導入AI服務解決方案，透過場域業者提出服務需求，鏈結學界及資服能量形成跨域合作機制，落地實證，推動可擴散的AI應用模式，透過軟硬整合提升產業營運效率。		
1. 推廣服務業品牌創新			
2. 提升生活服務業競爭力			
3. 強化小型商業創新成長動能			
4. 雲世代商圈店家數位應用能力提升			
5. 營造服務業優質發展環境			
6. 推動商業服務業高值發展策略布局			
7. 提升會計資訊品質			
8. 創新世代商業環境法規革新與優化			
9. 提升服務業創新研發能量			
10. 推升流通服務智慧加值			
11. 推動商業服務業數據驅動價值成長			
12. 推動商業低碳服務發展			
13. 推動商業服務業AI生態系			
14. 推動商業服務業機器人示範應用			
15. 推動物流資材循環發展			
16. 推動餐飲服務業優質成長暨國際推廣			
17. 推升糕餅業創新永續發展			
18. 推動商業服務業數位應用暨轉型成長			
19. 擴大商業服務業需求市場			
20. 推動智慧物流國際鏈結			
21. 商業行政便捷智慧服務			
22. 商業行政資訊雲端應用擴充及效能提升			
23. 工商憑證行動服務暨管理中心再造			
24. 公司登記作業智慧啓航建置			
25. 推動商業服務業非公務機關個人資料管理制度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651300 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預算金額	1,518,656
-----------	---------------------	------	-----------

14. 依據商業服務業場域樣態，打造服務型智慧機器人多機系統整合協作實證示範型場域應用，帶動產業建構不同場域樣態之服務型機器人整體解決方案，促進產業智慧轉型。
15. 因應產業貨樣與流通型態之共通性需求，開發多元低碳物流循環資材，結合感測、AIoT等科技，並接軌物流運輸碳排量化標準，發展物流服務鏈碳排資料管理平台，協助企業應用物流循環資材及打造低碳儲運場域，落實物流服務低碳循環。
16. 輔導餐飲業者進行品牌與環境優化、導入科技應用，提升服務品質與經營效率，並建立餐飲生態系及創新商業模式，創造高附加價值服務。透過辦理海內外行銷及展會活動，吸引國內民眾及國際觀光客在臺消費，強化國際合作與商機輸出。
17. 輔導臺灣糕餅業發展創新商業模式及產品、設計、包裝等優化升級輔導，參與國內外行銷及展會活動，以拓展通路與商機，並協助烘焙人才參與國際賽事，提升台灣烘焙業國際能見度。
18. 透過數位轉型能量盤點，輔導產業公協會籌組數位轉型聯盟輔導團，並與資服業者共同提案，進行擴散並協助業者導入數位工具應用，以增進企業服務效能、拓展市場通路、強化品牌能見度及增進營收，提升整體商業服務業競爭力。
19. 鏈結國際大型展會活動延伸國內消費，強化國內零售、餐飲產業及健康業者經營，並吸引國際觀光客消費。強化國內的時尚樂活產業、餐飲產業及健康產業的深植與形塑，提升高品質服務，並以智慧化模式推廣，吸引國際觀光客消費。
20. 協助業者應用科技技術，強化物流動態追蹤、整合推動物流軟硬體規格或流程共通化，促進資源跨業共享與跨域連結發展，提升物流儲運效率及降低成本，並匯集分析物流運作資料庫(資料、影像)，提供企業參考；另聯合業者共同推動物流服務擴散海外，支援我國商貿發展。
21. 智慧秘書、智慧助手及智慧應用三大策略為核心，導入人工智慧技術優化線上申辦流程，結合智能問答與影像辨識輔助登記審查，提高行政效率，同時強化資料治理，提升資料應用成熟度，為未來AI應用奠定基礎。
22. 建置工商憑證行動服務，透過手機App結合生物特徵，進行身分識別及數位簽章服務；打造具備雲端擴充性及微服務彈性的工商憑證管理中心系統，提供穩定的憑證服務。
23. 打造具備雲端擴充性及微服務彈性的工商憑證管理中心系統，提供穩定的憑證服務。
24. 將公司登記資料結構化，建構專家資料庫，提出公司登記智慧化服務流程建議，並以智慧服務團隊強化政府智慧服務效能，促進商業資訊提升，使民眾申辦作業更加快速及簡便。
25. 建立商業服務業個人資料管理制度，強化商業服務業個人資料保護意識，減少個資外洩案件量或發生頻率，提升商業服務業個資保護素養及應變能力，建立民眾信賴之交易環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提升服務業競爭力	316,912	服務發展組、政策	本分支計畫編列316,912千元(含媒體政策及業務
2000 業務費	272,780	規劃組、商業環境	宣導費823千元)，內容如下：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26651300 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1,518,65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09 通訊費	125	組	1.郵資及電話費等125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15		2.計畫審查委員出席費及稿費1,115千元。
2039 委辦費	270,264		3.委辦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36		(1)創新服務業品牌價值：協助服務業建立品牌與創新，對於不同規模業者提供不同深度輔導與導入科技應用服務，導入科技應用技術服務提高服務效率，擴大計畫效益，並辦理相關推廣活動等40,845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865		(2)提升生活服務業競爭力：
2078 國外旅費	120		<1>生活服務業創新成長：以生活服務業（如家庭支援、美容美髮、洗滌、健康休閒、娛樂、移動等）之創新成長為推動主軸，透過智慧工具應用服務業者服務創新加值及專業技能傳承，強化不同行業間之協作，發展跨域整合、資源共享與智慧轉型等創新模式，催生新型態生活服務等經費20,283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255		<2>建構智世代社區短鏈生活圈：輔導商業服務業者發展整合創新應用服務，串聯多元生活服務，滿足民眾適時、就近取得生活服務之需求，催生多元智慧生活服務生態系等經費26,994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44,132		(3)強化小型商業創新成長動能：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4,132		<1>以推動街區品牌特色發展為核心，深入了解各街區的獨特文化和特色，協助定位其品牌特色，運用線上線下行銷，吸引人潮到訪；另透過導入智慧應用及數位行銷工具，輔導提升小型商業店家科技運用能力等經費26,420千元。
			<2>以故事推展老店形象文化，輔導老店傳承智慧創新應用，提升經營模式轉型，延續老店生命力，並辦理老店徵選活動接軌國際及相關推廣活動20,967千元。
			(4)雲世代商圈店家數位應用能力提升：以適性化輔導，協助商圈導入多元數位應用工具，優化行銷策略與消費者服務體驗。結合數位研習課程，強化商圈數位應用能力，提升商圈店家數位營運效能，拓展多元通路。並透過具商圈特色的行銷活動，打造數位化消費體驗，創造營收成長新契機，並辦理相關推廣活動等經費54,558千元。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651300 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預算金額	1,518,65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5)營造服務業優質發展環境：針對商業服務業發展情勢、物價或人才等重要議題進行跨期或跨域整合研析，掌握趨勢及規劃因應策略；建構服務業人才發展藍圖及鑑定制度；透過分級培育課程，培育具備AI實務能力的商業服務業人才，強化人才科技應用能力，提升商業服務業競爭力，並辦理相關推廣活動等66,297千元。
			(6)商業環境法規革新與優化：掌握國內商業發展趨勢，研析新興商業模式及民眾關注議題，適時召開專家或座談會議，彙整議題成果，提供商業管理法規制（修）訂之評估建議，以健全商業管理制度，並辦理相關宣導活動等13,900千元。
			4.印刷及其他雜支36千元。
			5.洽辦業務、參加交流及成果分享等所需國內旅費865千元。
			6.參加雙邊、多邊經貿合作會議或相關活動所需國外旅費120千元。
			7.洽公短程車資255千元。
			8.獎補助費：
			(1)推動商業服務業高值發展策略布局：捐助財團法人因應產業及政策優化商業法制；關注主要經貿協定進展，評估各類協議對商業服務業影響與因應，針對連鎖加盟、重要產業議題整合研析或輔導，藉以推動商業服務業高值發展，並辦理相關成果推廣活動等42,536千元。
			(2)提升會計資訊品質：捐助財團法人辦理國內「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增修訂、解釋及相關宣導事宜，促成國內企業與國際使用一致會計語言，降低國內企業報表編製成本，增進會計資訊朝科技化方式加值應用發展之可能性等1,596千元。
02 商業服務業創新與低碳發展	749,517	服務發展組	本分支計畫編列749,517千元(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1,220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354,197		1.郵資及電話費等70千元。
2009 通訊費	70		2.計畫審查委員出席費及稿費49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90		3.委辦費：
2039 委辦費	352,261		(1)提升服務業創新研發能量：辦理服務業創新研發補助，制定甄選規範、辦理補助計畫受理、審查、執行管考及查核事宜；輔
2072 國內旅費	701		
2078 國外旅費	335		
2084 短程車資	340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651300 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預算金額	1,518,65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00 獎補助費	395,320		導企業加速創新技術市場驗證、通路拓展、優化經營等策略，創造企業共贏成長；並辦理計畫說明會及亮點個案推廣活動及媒合等82,795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95,320		(2)推升流通服務智慧增值：應用AIoT等科技增值既有服務流程，提高上下游之間商品流通效率與獲利能力，建立可擴散之應用案例。同時實現員工賦能，帶動服務輸出，促成流通服務業的數位轉型與服務永續發展等43,272千元。 (3)推動商業服務業數據驅動價值成長：輔導商業服務業導入合適之新興科技或數位解決方案，以數據驅動發展創新營運模式，從而優化決策，提升營運效率，改善客戶體驗，強化供應鏈管理，建立創新典範案例，並辦理交流論壇、成果推廣活動等71,809千元。 (4)推動商業低碳服務發展：滾動調整部門淨零排放路徑，辦理人才培訓、產業交流，提升產業自主節能減碳量能，輔導商業服務業投入節能減碳，促進轉型低碳經營模式，辦理成果推廣擴散等24,509千元。 (5)商業服務業AI生態系推動計畫：辦理商業服務業AI解決方案補助，制定補助申請須知及規範、辦理補助計畫受理、審查及管考、盤點產業痛點等；協助業者智慧化轉型，建立示範案例，並辦理座談會、成果推廣及交流相關活動等49,315千元。 (6)推動商業服務業機器人示範應用：依商業服務業產業應用需求、場景與環境打造實證示範場域，普及服務型多機協作服務型智慧機器人系統，輔導商業服務示範場域導入服務型機器人，並辦理產業診斷、產業交流以及相關成果展示活動等43,375千元。 (7)發展物流資材循環經濟：設計開發低碳循環箱、籃、棧板等物流資材，結合ICT、IoT等技術及商業服務模式以鏈結物流循環生態系；接軌ISO14083匯集物流運輸碳排及分析熱點，推動物流場域低碳化等37,186千元。 4.洽辦業務所需國內旅費701千元。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26651300 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1,518,65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推動餐飲國際化及科技化	268,896	服務發展組	5.參加智慧商業之創新服務及永續發展相關會議或活動所需國外旅費335千元。
2000 業務費	268,896		6.洽公短程車資34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80		7.獎補助費：
2039 委辦費	268,124		(1)提升服務業創新研發能量：鼓勵業者自主從事創新研發及落實市場試營運，強化服務業核心競爭力；補助卓越企業攜手同、異業價值共創，帶動產業智慧、低碳的策略性市場開拓；推動企業交流媒合及陪伴企業從小到大，形成產業價值鏈等獎補助費191,00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76		(2)商業服務業AI生態系推動計畫：補助商業服務業導入AI解決方案，建構垂直產業生態系，提升人力投入效率、庫存周轉率、營運效率等，提升方案的可複製性與市場擴散能力等獎補助費204,320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348		本分支計畫編列268,896千元(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1,850千元)，內容如下：
2084 短程車資	68		1.計畫審查委員出席費及稿費180千元。
			2.委辦費：
			(1)推動餐飲服務業優質成長暨國際推廣：輔導餐飲業者應用智慧工具、優化品牌環境提升服務品質與經營效率，及建立餐飲生態系，創新商業模式，創造高附加價值服務。辦理海內外行銷、展會活動，與海外商業會合作推動臺灣餐飲業者商品輸出及展店布局，並辦理考察團、參展及商談活動，以強化國際合作與商機輸出，並辦理相關推廣活動等68,873千元。
			(2)推升糕餅業創新永續發展：辦理臺灣餅甄選，輔導建立糕餅產業體系及商品優化。參與國際展會活動及交流媒合。協助臺灣烘焙選手參與國際級烘焙賽事，並運用多元行銷媒體刺激消費等16,600千元。
			(3)推動商業服務業數位應用暨轉型成長：藉由商業服務業產業公協會網絡，進行擴散並輔導業者導入數位工具應用、強化品牌能見度、提升企業服務效能，以進一步拓展產品通路，發揮政策資源投入效益，提升整體商業服務業競爭力等32,751千元。
			(4)擴大商業服務業需求市場：串聯國際展會，結合各大百貨店家優惠、數位福袋及特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26651300 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1,518,65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色美食資訊，提供交通接駁配套，以打造便利消費環境，促進國外旅客順道消費並品嚐周邊美食，擴大在臺消費；鼓勵及整合業者於消費淡季提出促銷措施，共同推動新主題行銷方案，創造消費需求等149,900千元。
04 推動物流國際化與科技化	35,801	服務發展組	3.洽辦業務國內差旅費176千元。
2000 業務費	291		4.參加餐飲觀光相關國際展覽會議所需國外旅費348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0		5.洽公短程車資68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26		1.計畫審查委員出席費及稿費150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80		2.洽辦業務國內差旅費26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35		3.參加物流相關國際會議及活動所需國外旅費8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35,510		4.洽公短程車資35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5,510		5.獎補助費：捐助財團法人發展垂直型倉儲互聯服務模式與技術，建構物流資源共通化管理與決策服務平台，促進物流資源與資訊共享，並優化現行作業流程，以提高效率、降低成本；另結合業者推動物流服務海外輸出，促使物流服務國際鏈結等35,510千元。
05 商工資訊創新服務與安全認證推動	147,530	資訊室、政策規劃組、公司登記組	1.智慧政府數位化精進發展計畫-商業行政便捷智慧服務計畫：配合數位發展部「智慧政府數位化精進發展計畫」，以「商業行政申辦服務智慧秘書」、「商業行政業務智慧助手」及「商業行政資料智慧應用」為三大執行策略。計畫導入人工智慧技術，優化申辦作業，為企業提供更智慧的線上服務；同時結合智能問答與影像辨識技術，輔助登記審查作業，提高行政效率；並強化商業行政資料治理，提升資料應用成熟度，為AI應用奠定基礎等56,530千元(經常門編列資訊服務費25,000千元，資本門編列資訊軟硬體設備費31,530千元，含資通安全經費4,520千元)。
2000 業務費	82,160		2.商業行政資訊雲端應用擴充及效能提升(資訊服務費15,313千元，含資通安全經費11,542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72,163		(1)再造經濟事務財團法人公示網站，公示系統新增「公司名稱變更次數顯示與歷程查詢」功能，強化資通安全2,613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08		(2)提供商業行政資訊服務之資通安全監控及防禦服務，落實執行商業行政資訊之風險
2039 委辦費	9,306		
2072 國內旅費	209		
2084 短程車資	74		
3000 設備及投資	65,37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5,370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651300 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預算金額	1,518,65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評估與資通安全作業4,500千元。 (3)強化官網暨商工服務入口網服務，落實執行入口網資訊之風險評估與資通安全作業，優化資通安全5,700千元。 (4)維持商業署資訊安全管理制度2,500千元。 3.憑證創新應用與商業資訊提升：分階段再造工商憑證管理中心，推動工商憑證行動化。(經常門編列資訊服務費31,850千元，資本門編列資訊軟硬體設備費33,840千元，含資通安全經費5,640千元)。 (1)工商憑證行動服務：建置行動工商憑證機制推動工商憑證行動化，附卡授權機制17,860千元。 (2)工商憑證管理中心再造：更新資訊硬體設備，打造工商憑證管理中心基礎環境29,140千元。 (3)公司登記作業智慧啟航建置計畫：建構專家資料庫，接軌生成式AI應用，配合未來智慧政府服務轉型政策，協助政府機關推廣提供民眾智慧化服務費用18,690千元。 4.計畫審查委員出席費及稿費408千元。 5.推動商業服務業非公務機關個人資料管理制度：提升商業服務業創新服務能量，強化業者個資安全管理及個資安全維護等委辦費9,306千元。 6.辦理會議及督導調查所需國內旅費209千元。 7.洽公短程車資74千元。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65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36,723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員工任免、遷調考勤、人事查核、經管文書、出納、採購、保管修繕、檔案及財產管理、會計、歲計、統計、政風及性別平等推動等事項。
2. 建立良好之辦公室自動化作業環境，提升行政效率。

預期成果：

1. 協助業務單位順利完成年度計畫工作。
2. 建構完整之電腦網路環境，以利資訊之互通及有效之管控、追蹤。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03,200	人事室	本分支計畫包括職員131人、聘用18人、約僱12人、技工2人、駕駛2人、工友4人，共計169人之相關人事費，詳人事費彙計表。
1000 人事費	203,20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8,625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1,93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3,192		
1030 獎金	28,722		
1035 其他給與	2,672		
1040 加班費	11,216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4,365		
1055 保險	12,470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1,664	人事室、主計室、	本分支計畫係一般性事務、管理工作及共同性業務經費，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1,274	政風室、秘書室、	
2003 教育訓練費	44	政策規劃組	1. 在職進修補助、派員參加各項專業訓練等費用44千元。
2006 水電費	3,063		2. 辦公室所需水費及電費等3,063千元。
2009 通訊費	564		3. 寄送公文郵資及電話等通訊費564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642		4. 辦公室影印機租金等經費642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51		5. 公務車輛牌照稅及燃料使用費等51千元。
2027 保險費	21		6. 公務車輛及辦公廳舍等保險費21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8		7. 舉辦消防檢查、安全維護、員工在職講習及性別平等會議等講座鐘點費及出席費58千元。
2051 物品	944		8. 購買業務所需紙張、文具用品、碳粉匣、清潔用品及公務車輛所需油料等經費944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4,135		9. 辦理辦公室消防檢查申報、公文建檔、環境綠美化、駕駛勞務承攬、行政勞務承攬、預算書表及其他資料印刷、員工文康活動、員工健康檢查等經費4,135千元。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70		10. 辦公房舍維護費等270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31		11. 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等維護費331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65		12. 辦公室空調、飲水機及電話總機設備等維護費465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413		13. 洽辦政風、總務、人事、主計、研考管制等業務及出席相關會議所需旅費413千元。
2081 運費	43		14. 廢品及檔案銷毀搬運等運費43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12		15. 洽公短程車資12千元。
2093 特別費	218		16. 首長特別費218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150		17. 汰換冷氣機等費用150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150		18.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24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240		
4085 獎勵及慰問	240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65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36,72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資訊管理	21,859	資訊室	辦理資訊管理業務所需經費，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1,859		1. 辦理各項業務所需數據專線、網路通訊等通訊費391千元。
2009 通訊費	391		
2018 資訊服務費	20,300		2. 資訊服務費：(含資通安全經費7,039千元)
2051 物品	1,168		(1) 辦理全球資訊網及公文、出納、規費管理、人事差勤管理系統、薪資管理經費結報系統介接導入、首長信箱管理系統、市集管理系統等系統維護經費3,985千元。
			(2) 個人電腦暨週邊設備、伺服器、磁碟陣列組及防火牆、入侵偵測系統、網路安全弱點掃描等資安設備維護經費900千元。
			(3) 外聘維護工程師辦理伺服器主機系統操作管理、網路架構規劃管理、機房相關設備設施操作管理、資訊安全防護管理、行政業務資訊系統專案管理、各項行政業務資訊系統及軟硬體設備之使用與技術諮詢7,766千元。
			(4) 辦理舊有公文檔號調整及電子檔案轉換作業2,740千元。
			(5) 租賃電腦經費2,400千元。
			(6) 辦理辦公文書作業軟體、電子郵件及即時通訊等使用費840千元。
			(7) 訂閱資通安全弱點通報服務、防毒軟體、端點偵測回應服務1,669千元。
			3. 購置業務所需碳粉匣、墨盒及電腦耗材等費用1,168千元。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651200 推動商業服務業升級成長	預算金額	887,312
-----------	------------------------	------	---------

計畫內容：

1. 行政部門關鍵民生系統精進雲端備份及回復計畫
2. 機關資料傳輸韌性強化暨發放共用基礎平臺建置計畫
3. 商業行政資訊系統維護
4. 商業行政資訊系統機房搬遷計畫
5. 商業行政與管理
6. 商業服務業深耕市場創價成長計畫
7. 深度節能-用戶導入ESCO行動計畫-跨部會ESCO輔導顧問團及經濟部節能服務團
8. 強化廣告設計服務能量計畫
9. 南部商業服務業經營精進計畫
10. 強化商圈品牌行銷推廣計畫
11. 星光好市加倍躍升計畫

預期成果：

1. 提升本署關鍵民生系統之數位韌性，建置分持加密資料備份機制，賦予本署關鍵民生系統核心功能在公有雲運行之能力，以因應未來潛在衝擊。
2. 擴大導入安全及高效傳輸機制，以達強化商工登記資料傳輸之韌性，配合數位發展部推動實現「完善政府各類民生相關資源發放作業資料整合」、「善用科技加速資訊檢核及簡化申辦流程」以及「建置共用性政府發放作業資料整合平臺」等目標。
3. 提供全國逾170萬家公司、商業及各級行政機關即時正確的商業行政資訊服務，並持續提升服務品質及效率；維持商業行政資訊系統及工商憑證管理中心運作順暢，以協助企業數位化。
4. 配合GSN國光機房搬遷，將商業行政資訊系統之各項設備搬遷至新機房，以改善機房環境，並持續提供民眾及各機關穩定可靠的資訊服務。
5. 協助企業健全商業會計制度，提升商業經營管理效能；加強消費者保護教育，保障消費者權益；維護商業秩序，確保交易安全；辦理展演活動及業務宣導；強化自治組織管理功能，建構市場輔導機制及傳統市場現代化基本架構。
6. 成功驅動台灣商業服務業邁向高價值成長，透過協助連鎖企業規模化成長及拓展海外市場，聚焦重點產業引導非連鎖業者創新商業模式提高附加價值。輔導企業數據融合與應用，將營運數據分析，以快速反應市場調整經營策略，並透過海外拓展人才培訓、國際展會論壇與媒合活動、目標市場研析及主題式交流及輔導，提升國際拓展實力。
7. 推動服務業節能診斷輔導，協助企業擬定節能策略，媒合落實節能改善，智慧化能源管理，優化能源使用效率，達成商業部門減碳目標。
8. 為拓展臺灣廣告與商業設計產業的服務量能，透過結合新興媒體趨勢，推動產業多元化發展，並舉辦國際交流活動，激勵國內廣告及設計人才投入創作，提升本國業者於海外市場的能見度與影響力，強化服務能量。
9. 輔導南部商業服務業業者強化數位应用能力、進行服務創新及品牌聯合行銷等面向，協助南部商業服務業優化經營模式，達到區域均衡，提升知名度與營造品牌價值。
10. 協商圈特色發展、優化服務體驗、組織培能及行銷推廣，形塑商圈品牌，促進商圈轉型發展，進而提升商圈集客力與經營量能，帶動周邊店家共榮發展。
11. 辦理主題參訪活動，串聯相關商圈、市集消費，吸引人潮聚集，擴大內需消費；並結合國際賽事、宗教活動等大型文化活動波段發放「好市加倍券」，維持消費動能，提振市場攤商營收。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商業行政資訊維護計畫	93,628	資訊室	1. 行政部門關鍵民生系統精進雲端備份及回復計畫：行政院112年12月13日院臺經字第1125025142號函核定，總經費179,658千元，執行期間自113年至116年止，為「強化關鍵民生系統服務韌性」、「提升系統備份自主操作能力」，運用跨境公有雲備份技術，提升安全儲存方式，規劃及建置「商工登記管理系統」公有雲備
2000 業務費	63,278		
2018 資訊服務費	63,278		
3000 設備及投資	30,35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0,350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926651200 推動商業服務業升級成長		887,31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份儲存、多副本儲存及復原機制，確保民生核心業務維持運作目的。113至114年度已編列84,241千元，本年度續編經費44,886千元(經常門編列資訊服務費17,886千元，資本門編列資訊軟硬體設備費27,000千元，含資通安全經費3,000千元)，未來尚須經費50,531千元。
			2.機關資料傳輸韌性強化暨發放共用基礎平臺建置計畫：行政院112年12月12日院臺經字第1124001260號函核定，總經費20,000千元，執行期間自113年至116年止，為「建置或完備T-Road基礎環境」、「擴充應用系統API」、「納入資訊安全服務」，滿足其他機關對於商業登記資料之查調需求之目的。113至114年度已編9,700千元，本年度續編經費5,000千元(經常門編列資訊服務費1,650千元，資本門編列資訊軟硬體設備費3,350千元，含資通安全經費1,750千元)，未來尚須經費5,300千元。
			3.商業行政資訊系統維護：以全國商業行政機關及民眾為服務對象，提供公務單位穩定與可靠的商業行政資訊系統服務，維持「商業行政資訊系統維護計畫」之各應用系統與機房設備及網路運作順暢，並確保資訊之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15,000千元(含資通安全經費1,329千元)。
			4.工商憑證管理中心維運及資訊服務：以企業組織為服務對象，提供政府與企業線上交易安全環境，維護「工商憑證管理中心」之應用系統、機房設備及資訊安全、執行商工行政資訊業務技術與支援等工作16,745千元(含資通安全經費2,113千元)。
			5.因應GSN國光機房搬遷，辦理新機房建置與設備參數設定調校、VM遷移新機與系統測試、資料庫移轉與同步機制建置、個資軌跡與PDF電子簽章移機建置等工作11,997千元(含資通安全經費2,500千元)。
02 商業行政與管理	206,872	公司登記組、服務	1.辦理商業行政業務所需郵資、電話費、語音傳
2000 業務費	201,722	發展組、政策規劃	真及簡訊回覆等通訊費4,018千元。
2009 通訊費	4,018	組、商業環境組、	2.舉辦各項研討會、講習會等場地租金及影印機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72	資訊室	租金等472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62		3.按日按件計資酬金：電子遊戲機評鑑、公司法
2039 委辦費	175,630		、商業會計法等法規解釋、委辦計畫及定型化
2051 物品	659		契約範本等審查會議之出席費及稿費662千元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926651200 推動商業服務業升級成長		887,31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54 一般事務費	18,327		。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8		4.委辦費：
2072 國內旅費	1,498		(1)企業財務查核與洗錢防制整合提升計畫1,7
2084 短程車資	368		79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5,000		(2)消費者債務清償協助計畫2,012千元。
3025 運輸設備費	5,000		(3)委託臺北市府、高雄市政府、新北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及桃園市政府辦理公司登記業務經費162,742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150		(4)商工業務客戶服務中心維運9,097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50		5.購置業務所需紙張、文具用品及紙箱等物品659千元。
			6.一般事務費：
			(1)辦理公司登記講習會、電子遊戲場業暨特定行業管理工作檢討會議、定型化契約等宣導座談會或說明會、財團法人實地查核業務及電腦資料登錄暨事務性工作等相關經費16,984千元。
			(2)辦理公司登記、無營業公司命令解散、公司與有限合夥名稱及所營事業預查、決算書表查核、攤販及零售市場輔導管理等商業行政業務所需印刷費暨各項雜支282千元。
			(3)導入繳費多元化相關費用：支應民眾以行動支付等方式繳納公司登記規費之手續費等1,061千元。
			7.公司登記業務用各項設備等維護費88千元。
			8.洽辦商業行政與管理業務所需旅費1,498千元。
			9.洽公短程車資368千元。
			10.辦理無人載具產業發展統籌型計畫，採購無人機5,000千元。
			11.獎補助費：捐助民間團體辦理各項經濟性活動經費150千元。
03 提升服務成長動能	186,812	服務發展組	本分支計畫編列186,812千元(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00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86,812		1.商業服務業深根市場創價成長計畫：行政院112年3月29日院臺經字第1121007005號函核定，總經費648,000千元，執行期間自113年至116年止。為推動商業服務業創價成長，協助企業優化經營策略，鼓勵產業跨品牌資源共享合作，促進營運規模擴大，提高我國商業服務業品牌國際知名度及指名度，促進企業國際化成長
2009 通訊費	22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12		
2039 委辦費	185,781		
2072 國內旅費	281		
2078 國外旅費	300		
2084 短程車資	116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651200 推動商業服務業升級成長	預算金額	887,31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等工作，113至114年度已編列113,67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56,786千元，未來尚須經費477,544千元，本年度編列內容如下： (1)郵資及電話費等通訊費22千元。 (2)計畫審查委員出席費及稿費209千元。 (3)委辦費：為推動商業服務業創價成長，協助企業規模化成長及拓展海外市場，輔導企業數據融合與應用，以快速反應市場變化持續提升經營效率，並透過海外拓展人才培訓、國際展會論壇與媒合活動、目標市場研析，提升國際拓展能力等經費56,013千元。 (4)洽辦業務、督導及參加會議等所需旅費141千元。 (5)參加連鎖加盟相關國際展覽會議所需旅費300千元。 (6)洽公短程車資101千元。 2.深度節能-用戶導入ESCO行動計畫-跨部會ESCO輔導顧問團及經濟部節能服務團：行政院114年8月12日院臺綠能字第1141019446號函核定，總經費230,000千元，執行期間自115年至116年止。為推動服務業能源大用戶與中小用戶節能輔導，透過節能診斷，提供節能潛力分析與改善建議報告，並藉由媒合服務，協助落實節能改善，透過智慧化能源管理，優化能源使用效率，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115,000千元，未來尚須經費115,000千元，本年度編列內容如下： (1)計畫審查委員出席費及稿費75千元。 (2)委辦費：為推動服務業能源大用戶與中小用戶節能輔導，運用數位科技結合能源知識與專家診斷，提供AI客製化節能潛力分析與改善建議報告，媒合落實改善，並透過智慧化能源管理，優化能源使用效率等經費114,770千元。 (3)洽辦業務、督導及參加媒合、說明會等所需旅費140千元。 (4)洽公短程車資15千元。 3.提升服務成長動能15,026千元： (1)計畫審查委員出席費及稿費28千元。 (2)委辦費： <1>強化廣告設計服務能量計畫：協助業者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926651200 推動商業服務業升級成長		887,31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活絡商圈市場夜市經濟	400,000	服務發展組	數位創新應用、創新設計能量，並辦理國際論壇及創新小聚等多元項目，推動廣告設計產業發展與國際交流，提升品牌價值等經費4,898千元。
2000 業務費	250,000		＜2＞南部商業服務業經營精進計畫：優化南部商業服務業經營環境、提升業者面對國內、外競爭之發展動能，以商業永續經營模式、強化企業數位应用能力為核心，運用商業科技應用、聯合行銷、工作坊及座談會等經費10,100千元。
2009 通訊費	28		1.強化商圈品牌行銷推廣計畫：行政院113年8月30日院臺經字第1131019925號函核定，總經費850,000千元，執行期間自114年至117年止。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2		以優化體驗、吸引觀光、標竿競賽、組織培能等策略，深化商圈品牌價值，提升消費者購物環境，並串連在地特色資源，發揮商圈多元活力，均衡經濟發展，塑造商圈新典範，本年度編列經費250,000千元，未來尚須經費600,000千元，本年度編列內容如下：
2039 委辦費	248,515		(1)計畫審查委員出席費及稿費65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20		(2)委辦費：協助商圈特色化發展，以觀光為取向加強全國商圈之整體風貌，並進行推廣與宣傳，吸引國內外旅客到訪，帶動觀光消費，開發多元觀光客群，創造高集客力等經費99,715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000		(3)洽辦業務、督導及參加會議等所需旅費200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95		(4)洽公短程車資2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150,000		(5)獎補助費：捐助民間團體辦理特色行銷活動等，以活絡地方經濟發展經費150,000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50,000		2.星光好市加倍躍升計畫：辦理主題參訪活動，串聯相關商圈、市集消費，吸引人潮聚集，擴大內需消費；並結合國際賽事、宗教活動等大型文化活動波段發放「好市加倍券」，維持消費動能，提振市場攤商營收。本年度編列150,000千元，編列內容如下：
			(1)郵資及電話費等28千元。
			(2)計畫審查委員出席費及稿費77千元。
			(3)委辦費：辦理主題參訪活動，串聯相關商圈、市集消費；並結合國際賽事、宗教活動等大型文化活動波段發放至多300處「好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651200 推動商業服務業升級成長	預算金額	887,31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市加倍券」，維持消費動能等工作148,800千元。 (4)印刷及其他雜支220千元。 (5)洽辦業務、督導及參加評鑑等所需旅費800千元。 (6)洽公短程車資75千元。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658101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預算金額	1,000,000
-----------	---------------------	------	-----------

計畫內容：
由國庫撥補石油基金，協助服務業落實節能改善等業務。

預期成果：
協助企業裝設節能設備和能源監管系統，以有效降低能源使用和碳排放量。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撥補石油基金	1,000,000	服務發展組	由國庫撥補石油基金1,000,000千元，辦理商業
4000 獎補助費	1,000,000		服務業節能設備補助計畫，以協助服務業落實節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000,000		能改善等相關工作。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在經常支出總額百分之一範圍內編列，以備執行歲出預算經費不足及業務臨時之需。	維持業務順利推展。

46

本 頁 空 白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926650100 一般行政	5926651200 推動商業服務 業升級成長	5226651300 促進商業科技 發展	5926658101 經濟特別收入 基金	592665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236,723	887,312	1,518,656	1,000,000	2,500	3,645,191
1000 人事費	203,200	-	-	-	-	203,20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8,625	-	-	-	-	108,625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1,938	-	-	-	-	21,93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3,192	-	-	-	-	3,192
1030 獎金	28,722	-	-	-	-	28,722
1035 其他給與	2,672	-	-	-	-	2,672
1040 加班費	11,216	-	-	-	-	11,216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4,365	-	-	-	-	14,365
1055 保險	12,470	-	-	-	-	12,470
2000 業務費	33,133	701,812	978,324	-	-	1,713,269
2003 教育訓練費	44	-	-	-	-	44
2006 水電費	3,063	-	-	-	-	3,063
2009 通訊費	955	4,068	195	-	-	5,218
2018 資訊服務費	20,300	63,278	72,163	-	-	155,741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642	472	-	-	-	1,114
2024 稅捐及規費	51	-	-	-	-	51
2027 保險費	21	-	-	-	-	21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8	1,116	2,343	-	-	3,517
2039 委辦費	-	609,926	899,955	-	-	1,509,881
2051 物品	2,112	659	-	-	-	2,771
2054 一般事務費	4,135	18,547	36	-	-	22,718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70	-	-	-	-	27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31	-	-	-	-	331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65	88	-	-	-	553
2072 國內旅費	413	2,779	1,977	-	-	5,169
2078 國外旅費	-	300	883	-	-	1,183
2081 運費	43	-	-	-	-	43
2084 短程車資	12	579	772	-	-	1,363
2093 特別費	218	-	-	-	-	218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926650100 一般行政	5926651200 推動商業服務 業升級成長	5226651300 促進商業科技 發展	5926658101 經濟特別收入 基金	592665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3000 設備及投資	150	35,350	65,370	-	-	100,870
3025 運輸設備費	-	5,000	-	-	-	5,0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30,350	65,370	-	-	95,720
3035 雜項設備費	150	-	-	-	-	150
4000 獎補助費	240	150,150	474,962	1,000,000	-	1,625,352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	-	1,000,000	-	1,000,0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150,150	474,962	-	-	625,112
4085 獎勵及慰問	240	-	-	-	-	240
6000 預備金	-	-	-	-	2,500	2,500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	2,500	2,500

經濟部商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3	7			經濟部主管				
				商業發展署	203,200	1,713,269	1,625,352	-
				科學支出	-	978,324	474,962	-
			1	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	978,324	474,962	-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203,200	734,945	1,150,390	-
			2	一般行政	203,200	33,133	240	-
			3	推動商業服務業升級成長	-	701,812	150,150	-
			4	非營業特種基金	-	-	1,000,000	-
			1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	-	1,000,000	-
5	第一預備金	-	-	-	-			

業發展署
別科目分析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2,500	3,544,321	-	100,870	-	-	100,870	3,645,191
-	1,453,286	-	65,370	-	-	65,370	1,518,656
-	1,453,286	-	65,370	-	-	65,370	1,518,656
2,500	2,091,035	-	35,500	-	-	35,500	2,126,535
-	236,573	-	150	-	-	150	236,723
-	851,962	-	35,350	-	-	35,350	887,312
-	1,000,000	-	-	-	-	-	1,000,000
-	1,000,000	-	-	-	-	-	1,000,000
2,500	2,500	-	-	-	-	-	2,500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13	7			0026000000 經濟部主管					
				0026650000 商業發展署	-	-	-	-	
				5226650000 科學支出	-	-	-	-	
				5226651300 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	-	-	-	
				5926650000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	-	-	-	
				5926650100 一般行政	-	-	-	-	
				5926651200 推動商業服務業升級成長	-	-	-	-	

業發展署
分析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5,000	95,720	150	-	-	-	100,870
-	65,370	-	-	-	-	65,370
-	65,370	-	-	-	-	65,370
5,000	30,350	150	-	-	-	35,500
-	-	150	-	-	-	150
5,000	30,350	-	-	-	-	35,350

本 頁 空 白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8,625	職員131人。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21,938	聘用18人，約僱12人，共計30人。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3,192	技工2人，駕駛2人，工友4人，共計8人。
六、獎金	28,722	考績獎金11,426千元、特殊功勳獎賞125千元、年終工作獎金17,171千元，共計28,722千元。
七、其他給與	2,672	休假補助2,672千元。
八、加班費	11,216	超時加班費3,959千元、未休假加班費7,257千元，共計11,216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14,365	職員退撫金公提部分12,759千元、技工工友退休準備金215千元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1,391千元，共計14,365千元。
十一、保險	12,470	現職人員公(健)保保費補助及勞(健)保保費補助計12,470千元。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203,200	

經濟部商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3	7		2	0026000000 經濟部主管														
				0026650000 商業發展署	131	125	-	-	-	-	-	-	4	4	2	2	2	2
				5926650100 一般行政	131	125	-	-	-	-	-	-	4	4	2	2	2	2

業發展署
明細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8	19	12	17	-	-	169	169	191,984	193,962	-1,978	1. 本年度169人，與上年度同。 2. 本年度非以人事費支付之「勞務承攬」支出，包括： (1) 「一般行政」計畫預計進用5人3,482千元。 (2) 「推動商業服務業升級成長」計畫預計進用34人16,842千元。 (3) 以上，共預計進用39人20,324千元。
18	19	12	17	-	-	169	169	191,984	193,962	-1,978	

本 頁 空 白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12.10	1,798	1,140	28.30	32	26	15	BTV-5792。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4.02	1,798	1,668	28.30	47	51	15	AJV-6731。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8.12	1,798	1,140	28.30	32	51	15	BEF-2951。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10.05	1,798	1,140	28.30	32	34	15	BKJ-2522。
合 計					5,088		144	162	61	

預算員額：	職員	131 人	技工	2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2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18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12 人
	工友	4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169 人

經濟部商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2處	5,252.57	55,842	270	-	-	-
二、機關宿舍	-	1,411.67	12,331	-	-	-	-
1 首長宿舍	-	-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20戶	1,411.67	12,331	-	-	-	-
三、其他	-	-	-	-	-	-	-
合 計		6,664.24	68,173	270		-	-

舍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illegible]

**經濟部商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補 助 內 容	接受補助 機關列入 預算年度	補 助	
				經 常	特 殊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合計				-	-
1.5926658101				-	-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1)撥補石油基金	01			-	-
[1]補助特種基金	115-115	協助企業裝設節能設備和能源監管系統，以有效降低能源使用和碳排放量。	115	-	-

業發展署
分析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費	本	門	合 計
其 它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它	
1,000,000	-	-	-	1,000,000
1,000,000	-	-	-	1,000,000
1,000,000	-	-	-	1,000,000
1,000,000	-	-	-	1,000,000

**經濟部商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150,349
1.對團體之捐助				150,349
4040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50,349
(1)5926651200				-
推動商業服務業升級成長				
[1]商業行政與管理	01	經常性	民間團體	-
[2]強化商圈品牌行銷推廣計畫	02	114-117	民間團體	-
(2)5226651300				118,300
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1]提升服務業創新研發能量	03	113-116	1.依公司法設立之公司、有限合夥2.依商業登記法設立之商業	57,300
[2]商業服務業AI生態系推動計畫	04	115-118	1.依公司法設立之公司、有限合夥2.依商業登記法設立之商業	61,000
(3)5226651300				32,049
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1]推動商業服務業高值發展策略布局	05	112-115	財團法人	19,371

業發展署
分析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474,763	240	-	-	625,352
474,763	-	-	-	625,112
474,763	-	-	-	625,112
150,150	-	-	-	150,150
150	-	-	-	150
150,000	-	-	-	150,000
277,020	-	-	-	395,320
133,700	-	-	-	191,000
143,320	-	-	-	204,320
47,593	-	-	-	79,642
23,165	-	-	-	42,536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2]提升會計資訊品質	06 113-116	財團法人	及法規制度，透過多元管道等方式，成效擴散。 3.辦理布局推動商業服務業高值發展策略，其示範案例及輔導成果之平面、網路或電視廣播媒體廣宣項目製作及託播刊登等。 捐助財團法人辦理國內「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增修訂及解釋等，促成國內企業與國際使用一致會計語言，降低國內企業報表編製成本，增進會計資訊朝科技化方式增值應用發展之可能性等。	478
[3]推動智慧物流國際鏈結計畫	07 114-117	財團法人	捐助財團法人發展垂直型倉儲互聯服務模式與技術，建構物流資源共通化管理與決策服務平台，促進物流資源與資訊共享，並優化現行作業流程，以提高效率、降低成本；另結合業者推動物流服務海外輸出，促使物流服務國際鏈結等。	12,200
2.對個人之捐助				-
4085獎勵及慰問				-
(1)592665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退職人員慰問金給付	08 經常性	退休退職人員	辦理退休人員照護事宜。	-

業發展署
分析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1,118	-	-	-	1,596
23,310	-	-	-	35,510
-	240	-	-	240
-	240	-	-	240
-	240	-	-	240
-	240	-	-	240

本 頁 空 白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畫項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算 數	上 年 度 計畫項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算 數
合 計	5	60	1,183	5	32	473
考 察	-	-	-	-	-	-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5	60	1,183	5	32	473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經濟部商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二、不定期會議						
01 參加雙邊或多邊經貿合作會議及相關活動-85	亞洲、歐洲、美洲	參與雙邊或多邊經貿合作會議，帶領商業服務業者參加國際論壇及研討會，強化服務業國際合作。	5	2	60	50
02 參加餐飲產業、商圈之街區發展相關國際展覽會議-85	亞洲、歐洲、美洲	參加餐飲、商圈觀光相關國際展覽會議，協助業者拓展國際市場、品牌知名度及海外招商等。	5	3	153	182
03 參加物流相關會議或活動-85	亞洲、歐洲、美洲	參加物流相關會議或活動，以瞭解物流最新發展趨勢，或偕同業者開拓海外市場。	5	1	33	40
04 參加智慧商業之創新服務、永續發展相關之會議、論壇或活動-85	亞洲、歐洲、美洲	參加商業服務業創新永續相關會議或活動，瞭解國際商業服務業智慧科技或淨零科技應用與趨勢，並偕同業者開拓海外市場與商機。	5	3	150	165
05 辦理連鎖加盟相關展覽、媒合活動-85	亞洲、歐洲、美洲	參加連鎖加盟相關國際展覽會議或國際交流與媒合，以協助業者了解當地商情，並拓展國際市場及品牌知名度。	5	3	125	150

業發展署
一開會、談判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 外 旅 費
10	120	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馬來西亞	108.07	3	120
			日本	107.08	2	108
			日本	105.03	2	132
13	348	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日本	113.08	1	48
			日本	113.07	1	69
			日本	113.06	1	89
7	80	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菲律賓	112.11	1	51
			新加坡	106.09	1	71
					-	-
20	335	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馬來西亞	108.12	2	80
			泰國	108.08	2	98
			越南	108.07	3	141
25	300	推動商業服務業升級成長	泰國	113.07	1	44
			泰國	112.07	2	91
			菲律賓	111.10	2	95

經濟部商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206,737	1,712,232	-	-
13	其他經濟服務	206,737	1,712,232	-	-

業發展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經常支出合計
395,320	230,032	1,000,000	-	3,544,321
395,320	230,032	1,000,000	-	3,544,321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	計	-	-	-	-
13 其他經濟服務		-	-	-	-

業發展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	-	-	-
-	-	-	-	-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固定 資產			
		固 定 資 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	計	-	-	-	5,000
13	其他經濟服務	-	-	-	5,000

業發展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78,640	17,230	-	100,870	3,645,191
78,640	17,230	-	100,870	3,645,191

本 頁 空 白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 註
			113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14年度 預算數	115年度 預算數	116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行政部門關鍵民生系統精進雲端備份及回復計畫	113-116	1.80	0.44	0.40	0.45	0.51	1. 行政院112年12月13日院臺經字第1125025142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15年度預算編列於「推動商業服務業升級成長」科目0.45億元。
商業服務業深耕市場創價成長計畫	113-116	6.48	0.57	0.57	0.57	4.77	1. 行政院112年3月29日院臺經字第1121007005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15年度預算編列於「推動商業服務業升級成長」科目0.57億元。
深度節能-用戶導入ESCO行動計畫-跨部會ESCO輔導顧問團及經濟部節能服務團計畫	115-116	2.30	-	-	1.15	1.15	1. 行政院114年8月12日院臺綠能字第1141019446號函核定。 2. 本計畫經濟部主管總經費7.60億元，包括產業署編列0.70億元、商業署編列2.30億元、中企署編列3.50億元及園管局編列1.10億元。 3. 本計畫115年度預算編列於「推動商業服務業升級成長」科目1.15億元。
強化商圈品牌行銷推廣計畫	114-117	8.50	-	-	2.50	6.00	1. 行政院113年8月30日院臺經字第1131019925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15年度預算編列於「推動商業服務業升級成長」科目2.5億元。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479,942	1,026,046
1.5926651200			255,957	350,366
推動商業服務業升級成長				
(1) 企業財務查核與洗錢防 制整合提升計畫	經常性	協助辦理公司決算書表查核作業及推 動銀樓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資武擴 之風險評估、教育訓練與查核等相關 輔導及監理作業事宜。	1,140	639
(2) 消費者債務清償協助計 畫	經常性	受理消費者債務清償案件陳情，提供 必要協助與諮詢，促成債權債務雙方 協商條件達成，以謀求社會之安定。	1,846	166
(3) 委託直轄市政府辦理公 司登記業務	經常性	委託臺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新北 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及 桃園市政府辦理公司登記業務。	131,000	31,742
(4) 商工業務客戶服務中心 維運	經常性	成立電話客戶服務中心，針對商業登 記法規及實務、商工電子公文、公司 負責人及主要股東申報及工商憑證使 用等商業行政相關問題，提供民眾問 題及操作諮詢服務。	6,452	2,645
(5) 商業服務業深耕市場創 價成長計畫	113-116	協助企業優化經營策略，鼓勵企業間 跨業資源共享合作，促進營運規模擴 大，提高我國商業服務業品牌國際知 名度及指名度，促進企業國際化成長 等。	14,000	38,410
(6) 深度節能-用戶導入ESC O行動計畫-跨部會ESCO 輔導顧問團及經濟部節 能服務團	115-116	推動服務業節能診斷輔導，提供客製 化節能潛力分析與改善建議報告，協 助企業擬定節能策略，媒合落實節能 改善，並透過智慧化能源管理，優化 能源使用效率。	22,954	91,816
(7) 強化廣告設計服務能量 計畫	經常性	透過結合與分享新興媒體趨勢及辦理 國際交流活動，激勵國內廣告及設計 人才投入創作，提升業者海外市場的 能見度與影響力，推動廣告設計產業	980	3,918

業發展署
分析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3,893	-	-	1,509,881
3,603	-	-	609,926
-	-	-	1,779
-	-	-	2,012
-	-	-	162,742
-	-	-	9,097
3,603	-	-	56,013
-	-	-	114,770
-	-	-	4,898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8) 南部商業服務業經營精進計畫	經常性	創新發展與強化服務能量。 協助南部商業服務業者進行數位轉型及拓展商業模式，並強化行銷策略及品牌建構能力，以優化企業經營管理，激發創新思維。	3,030	7,070
(9) 強化商圈品牌行銷推廣計畫	114-117	以觀光為取向，透過商圈廊帶式合作，輔導商圈進行跨區域遊程行銷及美學設計導入提升商圈場域環境，深化商圈品牌價值，優化消費者購物環境，並串連在地特色資源，開發多元觀光客群，創造高集客力，塑造商圈新典範。	29,915	69,800
(10) 星光好市加倍躍升計畫	115-115	辦理主題參訪活動，串聯相關商圈、市集消費，吸引人潮聚集，擴大內需消費；並結合國際賽事、宗教活動等大型文化活動波段發放「好市加倍券」，維持消費動能，提振市場攤商營收。	44,640	104,160
2.5226651300 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223,985	675,680
(1) 創新服務業品牌價值	113-115	協助商業服務業建立品牌與創新，對於不同規模業者提供不同深度輔導與導入科技應用服務，提高服務效率，並建立學習標竿，擴大計畫效益，及辦理相關推廣活動等。	5,272	35,283
(2) 生活服務業創新成長	113-115	協助生活服務業（如家庭支援、美容美髮、洗滌、健康休閒、娛樂、移動等）創新成長，透過智慧生活科技應用強化各行業間之協作，發展跨界合作、資源共享與智慧轉型等創新模式，催生新型態生活服務，並辦理相關推廣活動。	5,672	14,611

業發展署
分析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	-	-	10,100
-	-	-	99,715
-	-	-	148,800
290	-	-	899,955
290	-	-	40,845
-	-	-	20,283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3) 建構智世代社區短鏈生活圈	113-115	因應消費者生活需求的快速轉變，輔導商業服務業者整合區域生活服務發展各式創新應用，打造區域商業服務生態系，並辦理相關推廣活動。	7,452	19,542
(4) 強化小型商業創新成長動能	113-115	1.形塑街區特色，以提升街區品牌形象及知名度，並輔導小型商業店家導入智慧商業應用，強化數位運用能力，促進街區經濟成長。 2.以老店故事推出主題行銷新話題，型塑新老店形象，推動老店智慧技術運用，開發新產品或服務接軌國際及相關推廣活動。	10,507	36,880
(5) 雲世代商圈店家數位應用能力提升	114-117	協助商圈導入多元數位應用工具，強化商圈店家數位能力，以提升數位營運效能，同時結合具特色的行銷活動，打造數位消費體驗環境，驅動地域數位經濟，促進整體商圈經濟活力與發展。	10,900	43,658
(6) 營造服務業優質發展環境	113-115	掌握商業服務業發展情勢及規劃因應策略，建構服務業人才發展藍圖及鑑定制度，培育強化人才科技應用能力，提升商業服務業競爭力。	27,101	39,196
(7) 商業環境法規革新與優化	115-115	掌握國內商業發展趨勢，研析新興商業模式及民眾關注議題，適時召開專家或座談會議，彙整議題成果，提供商業管理法規制（修）訂之評估建議，以健全商業管理制度，並辦理相關宣導活動。	4,170	9,730
(8) 提升服務業創新研發能量	113-116	辦理服務業創新研發補助，制定補助規範、受理補助計畫申請、辦理審查、執行管考及查核事宜；輔導企業加速創新技術市場驗證、通路拓展、優	24,690	58,105

業發展署
分析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	-	-	26,994
-	-	-	47,387
-	-	-	54,558
-	-	-	66,297
-	-	-	13,900
-	-	-	82,795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9) 推升流通服務智慧增值	114-117	化經營等策略，創造企業共贏成長。 應用AIoT等科技增值既有服務流程，提高上下游之間商品流通效率與獲利能力，建立可擴散之應用案例。同時實現員工賦能，帶動服務輸出，促成流通服務業的數位轉型與服務永續發展。	15,000	28,272
(10) 推動商業服務業數據驅動價值成長	114-117	輔導商業服務業導入合適之新興科技或數位解決方案，以數據驅動發展創新營運模式，從而優化決策，提升營運效率，改善客戶體驗，強化供應鏈管理，建立創新典範案例。	11,500	60,309
(11) 推動商業低碳服務發展	112-115	滾動調整部門淨零排放路徑，辦理人才培訓、產業交流，提升產業自主節能減碳量能，輔導商業服務業投入節能減碳，促進轉型低碳經營模式。	8,584	15,925
(12) 商業服務業AI生態系推動計畫	115-118	辦理南部地區商業服務業AI解決方案補助，制定補助規範、受理補助計畫申請、辦理審查、執行管考及查核事宜；盤點產業需求痛點、媒合產學研三方能量，協助業者智慧轉型，建立示範案例。	14,795	34,520
(13) 推動商業服務業機器人示範應用	115-118	依商業服務業產業應用需求、場景與環境打造實證示範場域，普及服務型多機協作服務型智慧機器人系統，輔導商業服務示範場域導入服務型機器人。	13,000	30,375
(14) 發展物流資材循環經濟	115-118	設計開發低碳循環箱、籃、棧板等物流資材，結合ICT、IoT等技術及商業服務模式以鏈結物流循環生態系；接軌ISO14083匯集物流運輸碳排及分析熱點，推動物流場域低碳化。	11,320	25,866

業發展署
分析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	-	-	43,272
-	-	-	71,809
-	-	-	24,509
-	-	-	49,315
-	-	-	43,375
-	-	-	37,186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15) 推動餐飲服務業優質成長暨國際推廣	113-115	輔導餐飲業者進行品牌與環境優化、導入科技應用，提升服務品質與經營效率，並建立餐飲生態系及創新商業模式，創造高附加價值服務。透過辦理海內外行銷及展會活動，吸引國內民眾及國際觀光客在臺消費，強化國際合作與商機輸出。	14,463	54,410
(16) 推升糕餅業創新永續發展	113-115	辦理臺灣餅甄選，輔導建立糕餅產業體系及商品優化。參與國際展會活動及交流媒合。協助臺灣烘焙選手參與國際級烘焙賽事，並運用多元行銷媒體刺激消費	2,158	14,442
(17) 推動商業服務業數位應用暨轉型成長	114-115	藉由商業服務業產業公協會網絡，進行擴散並輔導業者導入數位工具應用、強化品牌能見度、提升企業服務效能，以進一步拓展產品通路，發揮政策資源投入效益，提升整體商業服務業競爭力。	3,681	29,070
(18) 擴大商業服務業需求市場	115-115	串聯國際展會，結合各大百貨優惠、數位福袋及特色美食資訊，提供交通接駁配套，以打造便利消費環境，促進國外旅客順道消費並品嚐周邊美食，擴大在臺消費；鼓勵及整合業者於消費淡季提出促銷措施，共同推動新主題行銷方案。	29,820	120,080
(19) 推動商業服務業非公務機關個人資料管理制度	114-117	健全商業服務業個人資料保護制度，並輔導業者建立個資管理制度，辦理例行性行政檢查及針對業者個資外洩事件進行調查與處理，降低業者個資外洩風險及提升業者應變能力。	3,900	5,406

業發展署
分析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	-	-	68,873
-	-	-	16,600
-	-	-	32,751
-	-	-	149,900
-	-	-	9,306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預算數	預計執行內容及評核指標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3	7	1	0026000000 經濟部主管		
			0026650000 商業發展署	4,593	
			5226650000 科學支出	3,893	
			5226651300 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3,893	1.辦理提升服務業競爭力，其示範案例及輔導成果之相關媒體廣宣項目製作及託播刊登等經費823千元；評核指標為刊登達100則以上社群平台貼文，預計觸及數達2.6萬人次以上，並透過網路及平面媒體宣導，促進企業投入品牌升級與轉型發展，吸引參與人數達1,200人以上。
					2.辦理商業服務業創新與低碳發展，其徵件、示範案例及輔導成果之相關媒體廣宣項目製作及託播刊登等經費1,220千元；評核指標為社群媒體及Google AD、網路媒體報導至少刊登25則，預計曝光數累積達220萬次、觸及數43.8萬次，並透過網路及平面媒體宣導，促進擴大觸及計畫徵件對象，預計徵件400件以上及辦理計畫推動成果等活動參與人數300人以上。
					3.辦理推動餐飲國際化及科技化，相關行銷活動、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850千元；評核指標為製作宣導圖文達25篇，預計媒體曝光量達50萬人次以上，瀏覽人次達20萬以上，並規劃辦理至少4場美食主題活動，總參加人次達3萬人，透過網路、平面媒體以推廣臺灣美食提升餐飲品牌知名度，促進餐飲消費商機。
		3	5926650000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700	
			5926651200 推動商業服務業升級成長	700	辦理提升商業服務業成長，相關輔導說明會、國際展會、媒合活動、行銷活動與成果擴散等相關媒體宣導之託播刊登等經費700千元；評核指標為刊登新聞達6篇以上，預計觸及數達2萬人次以上，透過網路及平面媒體宣導，藉以擴散連鎖產業相關輔導、市場研析等成果，提升我國連鎖品牌國際能見度，促進國際合作機會，參與人數達700人次以上。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總預算案 壹、通案決議部分		
一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如下 (僅節錄經濟部主管部分)： - 大陸地區旅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80%。 -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60%。 - 國內旅費：統刪 20%，均不得流用。 - 水電費：統刪 10%。 - 特別費：統刪 60%，均不得流用。 - 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 5%。 - 委辦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智慧財產局、商業發展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 一般事務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能源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除另有預算案決議外，統刪 60%。 設備及投資：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 6%，其中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商業發展署、中小	有關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之決議，有以其他用途別科目替代情形如下： - 委辦費統刪 10%，其中 6,658 萬 3,000 元以「促進商業科技發展-對國內團體之捐助」替代。 - 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 5%，全數 4 萬 6,000 元以「促進商業科技發展-委辦費」替代。 - 一般事務費統刪 10%，其中 281 萬 6,000 元以「促進商業科技發展-委辦費」替代。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及新創企業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二	為利政府經費花在刀口上，發揮更大財政效益，並避免政府機關、事業機構圖利特定媒體。因此要求各政府機關 114 年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所編列之政策宣導費用，由單一媒體含相關企業，該年度得標金額合計不得超過該部會該項預算金額的 5%。	本項事涉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權管，本部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採購案，將依政府採購法及其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
三	立法院於審議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作成決議，自 111 年度起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經費應於單位預算書中以表列方式呈現，以利控管。爾後，政策宣導費於各部會中分裂為兩個部分，分別為媒宣費以及推展費。主計總處定義媒宣費是委託媒體刊登廣告的經費，推展費是辦理各項活動、拍影片等經費。推展費及媒宣費於營業和非營業基金中，係二級預算科目，因此在預算書中各項費用彙計表裡皆有表列，然而在公務預算中，由於媒宣費和推展費皆為三級預算科目，因此於預算書的各項費用彙計表中皆看不到相關統計數字。經追查發現，農業部、勞動部等部分部會利用基金中之推展費挪用相關經費，且於媒宣費之使用上大多採限制性招標並且高度集中於特定媒體。為了讓政策宣傳管道更加多元，爰要求媒宣費採限制性招標者，金額需限縮至各單位年度預算的一成以內，並自 115 年度起，預算書增加表列推展費預算，以利國會監督。	遵照辦理。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四	立院預算中心針對政府媒宣費報告指出，各機關媒宣費連續三年的得標廠商採限制性招標居多，且「得標廠商集中度甚高」，恐使政府政策及宣傳業務未能擴及社會大眾，必須檢討適妥性。經查，交通部連續三年之媒宣費有集中特定廠商之現象。行政院及各部會該項預算辦理法令政策溝通，包括針對國家施政計畫及政策、整體施政、重大事件及災害防救，加強防詐騙與防制錯假訊息等。然，行政院有各部會協助宣導業務，應無增加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預算之需求。應注意避免集中特定廠商且得標數量之前三名廠商不超過標案 10%、限制性招標之採購案不應超過 20% 之現象，以維持媒體政策之衡平性。	本項事涉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權管，本部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採購案，將依政府採購法及其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
五	110 年立院審查預算法修法，於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明定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預算，各主管機關應就其執行情形加強管理，按月於機關資訊公開區公布宣導主題、媒體類型、期程、金額、執行單位等事項，並於主計總處網站專區公布，按季送立法院備查。惟經立院查核 110 年至 113 年各機關執行情形，發現揭露資訊量雖多，卻無彙整揭露全年整體媒宣費及個別媒體全年度彙整數之資訊，又媒宣費多以限制性招標方式辦理，有部分機關得標廠商集中度甚高等待改進之處。致使立院及民眾難窺媒宣費整體執行全貌，亦引發外界浪費公帑	遵照辦理。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雇用網軍、大內宣、掌控媒體輿論之疑慮，爰要求各主管機關應作成每季及年度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傳費預算分析報告，包括得標廠商和標案金額、宣導成效等分析資訊，公布於主計總處網站專區及各主管機關網站。	
六	根據立法院預算中心指出 111 至 114 年度中央政府公務預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下稱媒宣費）由 17.03 億增至 26.5 億，按行政院主計總處歷年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皆規定，宣導經費應力求撙節、避免浮濫，惟每年媒宣費仍然持續增漲。以 114 年為例，公務預算媒宣費超逾 1,000 萬元者計 19 個，增幅介於 10.96%至 8,607.92%間，且有部分機關將類似或相同宣導項目之預算分散編列於公務預算、非營業基金或特別預算，宣導效益更未有客觀評核指標得以佐證，恐致媒宣費淪為執政黨培養特定立場媒體的政治工具。綜上，為完整呈現預算全貌，爰要求自 115 年度起，各機關編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應於預算書中以表列方式呈現各項目客觀評核指標，以強化監督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之實際效益。	遵照辦理。
七	為強化監督機制，立法院於 110 年修正預算法第 62 條之 1，要求揭露政策宣導預算執行情形，規定包括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含社群媒體）、電視媒體等經費執行情形應有公開之揭露機制，包括主題、媒體	本項事涉國家發展委員會權管，本部辦理出國考察計畫，將依權管機關相關規範辦理。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類型、期程、金額、執行單位等，各主管機關需按月在資訊公開區公布相關資訊，及主計總處網站專區公布，並按季送立法院備查。本次審查各機關之出國預算，發現出國考察費用的決算情形及預算編列，往往與執行情形不一，對於考察的執行情況和報告內容缺乏有效驗證機制，難以確認是否符合原計劃目標；且有些考察行程過於形式化，未必對政策制定或執行有實質幫助，可能被質疑為公款旅遊之不良觀感。以上經費可能濫用及效果不彰引發之社會質疑，將損害政府公信力，同時與一般民眾對於節省公帑的期待背道而馳，故有改善及公開透明之必要。例如數發部編列 2200 多萬元出國預算，比外交部還多，200 多人平均 1 人有 8 萬元以上旅費。又例如，行政院 111 年原定 22 項出國計畫，實際執行僅 3 項，變更 8 項，變更率高達 36.36%；2023 年的出國計畫變攀升至 58.82%，完全偏離年度計畫的原則。對於「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及國外旅費之執行檢討」立法院已有多次研究報告建議，各主管機關應針對派員出國年度計畫之擬定、預算編列、經費支用控管、計畫變更程序、相關業務人員選派及事前評估與準備等辦理原則，建立派員出國計畫之標準作業程序（SOP）。同時，出國計畫之替代方案多元，如透過國內專家學者訪談或座談，及請求駐外機構協助撰寫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報告等，尚非一定要編列出國考察之經費，以節省公帑。基於以上原因，應參照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經費公開揭露之精神，要求各機關按月公開出國考察費用明細，包括考察目的、地點、參與人員、經費、實際成果等內容；同時在行政院或主計總處設立專區，集中展示資訊，便於公眾查詢和監督，使經費使用透明，並且按季將相關執行情況送交立法院備查，確保立法機關有效監督，回應社會對政府財政紀律的期許。	
八	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下稱補助辦法）規定，中央對地方政府補助事項包含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基本財政收支差短與定額設算之教育、社會福利及基本設施等一般性補助、計畫型補助及重大事項之專案補助等，其中計畫型補助範圍又以計畫效益涵蓋面廣，且具整體性之計畫項目，跨越直轄市、縣（市）或二個以上縣（市）之建設計畫，具有示範性作用之重大建設計畫，及因應中央重大政策或建設，需由直轄市或縣（市）政府配合辦理等 4 項為限。中央各機關透過計畫型補助款挹注地方財源，以導引地方政府達成其政策目標，執行成果已具成效。惟部分計畫偏離補助辦法原定範疇，或屬一般性經常支出，其性質多屬常態性補助，或採定額補助、或依市縣人口比率、或依增加之低收入戶人數比例等分配補助經費，與計畫型	遵照辦理。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補助款應按補助項目性質，訂定對地方政府所提補助計畫有關財務計畫檢核基礎規範，俾利評定成績並排列優先順序依序補助之性質未盡相符。又補助辦法第 15 條第 1 項規定，中央政府各主管機關應就計畫型補助款之執行，訂定共同性或個別計畫之管考規定，明定補助計畫之辦理期程及完成期限及補助計畫執行之查核點及管考週期，並定期進行書面或實地查核。惟部分機關未將管考規定函報行政院備查，或所訂管考規定未盡周延。鑑於中央主管機關辦理計畫型補助項目繁多，其施政目標、期程功能、規模差異性極大，允宜釐清管考規定應函報該院備查之範疇，及督促中央主管機關完備管考機制。有鑑於近年來計畫型補助款之規模逐年擴增，部分計畫偏離原定範疇，且補助資訊及管考結果之公開未盡完整透明，其執行結果未能達到預期效益，爰提案要求自 115 年度起，各機關編列計畫型補助經費應於單位預算書中以表列方式呈現，並檢附中央補助機關管考機制，以強化補助款配置及運用效益。	
歲出部分第 13 款第 7 項 商業發展署		
一	鑑於經濟部商業發展署無力解決商業服務業從業人員薪資偏低問題，輔導店家轉型成效有限，為撙節支出，針對 114 年度經濟部商業發展署單位預算案中編列之業務費，提案凍結	本部業於 114 年 4 月 23 日以經授商字第 11401403440 號函及 114 年 4 月 25 日以經授商字第 11401403540 號函將專案報告函送立法院，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114 年 5 月 22 日審查完竣，並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30%，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預算執行情形之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經該院於 114 年 6 月 24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140702183 號函復本部准予動支，茲摘述公文內容及辦理情形如下： (一) 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1. 促進商業智慧化轉型，如：商業服務業運用 AI、科技強化物流儲運效率及輔導餐飲業導入智慧餐飲應用。 2. 推動商業服務業低碳轉型，提升能源使用效率。 (二) 健全商業環境：健全商業法規，保護消費者權益，強化商業行政資訊系統維護。 (三) 推動商業服務業轉型成長：提升連鎖加盟企業競爭力，促進品牌共同拓展國際市場；優化傳統市場與夜市服務品質與能量。 (四) 針對服務業薪資偏低問題，本部透過協助企業提高獲利能力、創造額外附加價值；強化員工生產力及素質；運用政策優惠工具，提供企業加薪抵減租稅優惠措施；另本部已修正中小企業發展條例，提高薪資費用加成減除率，讓更多基層員工受惠。
二	商業發展署在 114 年度預算「健全商業環境」編列 2 億 7856 萬 1 千元，以作為商業行政管理之相關作業支出。經查，113 年 9 月 30 日，電價審議委員會決議產業用電平均漲幅 12.5%，其中餐飲業則被劃入凍漲行業別之列，然部分餐飲業因以百貨商場作為主要營業場域，故被套用百貨	本部業於 114 年 5 月 14 日以經商字第 11468001160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公文內容及辦理情形如下： (一) 113 年第 2 次電價費率審議會決議產業用電平均漲幅 12.5%，其中餐飲業劃為凍漲業別，然部分餐飲業營業場所因位於百貨商場內，套用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業之電價標準，實屬不合理。請商業發展署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針對百貨場域餐飲業電價調整方案，提出書面報告。	百貨業「綜合商品零售業」之電價標準，依該次電價費率審議會決議調幅為 14%。 (二) 本部透過產業深度節能措施，協助受電價調整影響之用戶節能以減少電費支出，台電公司亦提供服務協助用戶用電管理或汰換老舊耗能設備，降低影響。 (三) 百貨場域內餐飲業者適用凍漲電費部分，商業發展署已函知各大百貨宣導可申設台電獨立分電表，使業者可享凍漲電價；並提供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汰換補助相關措施予業者參考利用。 (四) 有關百貨場域餐飲業電價調整方案，續將參採業者回饋意見，於未來電價審議過程，建議審議委員會衡酌不同營業場域特性，納入審議調整之評估參考。商業發展署亦持續辦理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補助，協助業者汰換老舊耗能設備；對營業場域大、能源流向複雜之業者，透過系統節能補助，協助業者導入能源管理系統，提高使用效率以減省用電成本。
三	114 年度商業發展署歲出預算案第 1 目「促進商業科技發展」編列 11 億 0,069 萬 7 千元，凍結該預算 200 萬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14 年 4 月 23 日以經授商字第 11404404730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114 年 5 月 22 日審查完竣，並經該院於 114 年 6 月 24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140702183 號函復本部准予動支，茲摘述公文內容及辦理情形如下： (一) 提升服務業競爭力：包括創新服務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業品牌價值、協助生活服務業創新成長、建構智世代社區短鏈生活圈、強化小型商業創新成長動能及維護服務業發展優質環境。 (二) 推動商業服務業創新與低碳發展：補助業者以智慧、永續投入創新研發、推動流通服務智慧化及提供企業節能減碳輔導。 (三) 推動餐飲業國際化及科技化：推動餐飲服務業優質成長暨國際推廣，提升糕餅業永續發展。 (四) 推動物流業國際化與科技化：結合 AIoT、自動化技術建立儲運互聯整合及發展物流儲運即時鏈結與少人化作業技術，強化貨物即時追蹤與高效資源分配。 (五) 推動商工資訊創新服務與安全認證：智慧服務政府 2.0 的推動，提升商業行政資訊雲端應用及效能、憑證創新應用結合推動商業服務業非公務機關個人資料管理制度。
四	114 年度經濟部商業發展署預算案分別於「促進商業科技發展－商業服務業創新與低碳發展」編列「推動商業低碳服務發展」委辦計畫 2,762 萬 9 千元，以及「非營業特種基金」賡續編列撥補石油基金辦理「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補助計畫」10 億元，惟我國商業服務業隨疫後產業復甦，111 及 112 年度用電量持續增加，允宜檢討加強各項節能輔導及補助計畫之宣導，並強化控管受輔導業者節	(一) 為協助商業服務業建立節能減碳意識並落實低碳轉型，提高商業服務業節能減碳成效，作法如下： 1. 蒐整國內外相關法規、政策與案例，進行跨部會溝通及產業交流會，滾動調整商業部門減碳策略。 2. 補助企業汰換老舊設備、導入系統整合改善或智慧減碳工具等。 3. 從服務場域或產品及服務面進行概況評估與能源使用熱點分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能減碳建議事項之落實情形，以提高計畫執行成效。	析，提出改善建議，協助營運模式轉型或建立循環模式。依行業提供低碳經營模式指引。 4. 辦理人才培訓課程，協助業者自主節能與減碳。 (二) 113 年協助逾 2 萬家服務業業者節能診斷、汰換老舊設備、導入系統性改善方案及低碳經營轉型，促成節電 2.13 億度，追蹤 121 家歷年受輔導業者，改善率為 100%。 (三) 114 年度截至 7 月止，已協助 2 萬家業者推動節能診斷、溫室氣體盤查、汰換老舊設備，促成節電 2.4 億度，114 年度規劃追蹤受輔導業者改善狀況，將持續精進控管、成效追蹤及輔導宣導，擴大整體節能減碳效益。
五	114 年度商業發展署預算案編列「促進商業科技發展」11 億 0,069 萬 7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 8 億 2,604 萬 2 千元，增加 2 億 7,465 萬 5 千元，增幅達 33.25%，主要用以輔導或補助商業服務業之創新研發或數位轉型。為提升預算使用效能，爰要求經濟部商業發展署務必審慎關注近年商業服務業受僱員工薪資偏低及缺工概況，並配合「中小企業發展條例」修正，賡續研謀改善作為，定期評估企業加薪列為申請政府補助計畫加分項目及接受政府補助或輔導廠商後續員工薪資增減情形等，以維政府輔導資源之有效運用，進而提高產業競爭力。	本部針對近年商業服務業受僱員工薪資偏低及缺工問題，研提措施如下： (一) 協助企業提高獲利能力、創造額外附加價值；強化員工生產力及素質，以及運用政策優惠工具，提供企業加薪抵減租稅優惠措施。本部已修正中小企業發展條例，提高薪資費用加成減除率，讓更多基層員工受惠。並定期評估企業加薪作為，列為政府補助計畫之加分項目，以實質作法鼓勵企業為員工加薪。 (二) 鼓勵企業雇用中高齡者再就業，如：調整工作流程、提供彈性工作及職務再設計，以利中高齡者易於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進入工作職場，彌補勞力缺口。
六	114 年度商業發展署預算案於「促進商業科技發展－提升服務業競爭力」項下編列「促進雲世代商圈服務數位轉型及永續發展計畫」委辦費 6,421 萬元，較 113 年度預算 6,090 萬元，增加 331 萬元。鑑於政府經費有限，每年度入案商圈輔導店家數占比尚未及一成，爰要求經濟部商業發展署應加強輔導成果之擴散宣導，並建置受輔導店家持續落實性之追蹤考核機制及相關績效指標，以提高委辦輔導計畫之執行成效。	「促進雲世代商圈服務數位轉型及永續發展計畫」透過下列作法提高執行成效： (一) 加強輔導成果擴散宣導： 1. 提升商圈輔導覆蓋率與成效：透過多元宣傳管道，如商圈說明會、社群媒體，並針對未曾接受輔導之商圈加大宣導力度，本年度計 185 處商圈參與數位轉型輔導(含 53 處首次輔導商圈)。 2. 加強標竿案例典範學習：舉辦商圈激勵營，由數位轉型成功的商圈進行分享，透過觀摩交流見學，了解數位工具應用成效。 (二) 建置追蹤考核機制： 1. 量化考核：受輔導商圈以量化考核指標進行定期審查，及於執行前後數位評測，有助於評估各項數位輔導措施的推動成效，也能作為後續改善策略的重要依據。 2. 關懷訪視：藉由實地關懷訪視，檢視數位服務與數位工具運用成果，及數位商圈輔導成效。
七	114 年度經濟部商業發展署預算案分別於「促進商業科技發展－商業服務業創新與低碳發展」編列「推動商業低碳服務發展」委辦計畫 2,762 萬 9 千元，以及「非營業特種基金」賡續編列撥補石油基金辦理「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補助計畫」10 億元，惟我國商業服務業隨疫後產業復甦，111 及 112 年度用電量持續增加，爰	(一) 為協助商業服務業建立節能減碳意識並落實低碳轉型，提高商業服務業節能減碳成效，作法如下： 1. 蒐整國內外相關法規、政策與案例，進行跨部會溝通及產業交流會，滾動調整商業部門減碳策略。 2. 補助企業汰換老舊設備、導入系統整合改善或智慧減碳工具等。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要求經濟部商業發展署應檢討加強各項節能輔導及補助計畫之宣導，並強化控管受輔導業者節能減碳建議事項之落實情形，以提高計畫執行成效。	3. 從服務場域或產品及服務面進行概況評估與能源使用熱點分析，提出改善建議，協助營運模式轉型或建立循環模式。依行業提供低碳經營模式指引。 4. 辦理人才培訓課程，協助業者自主節能與減碳。 (二) 113 年協助逾 2 萬家服務業業者節能診斷、汰換老舊設備、導入系統性改善方案及低碳經營轉型，促成節電 2.13 億度，追蹤 121 家歷年受輔導業者，改善率為 100%。 (三) 114 年度截至 7 月止，已協助 2 萬家業者推動節能診斷、溫室氣體盤查、汰換老舊設備，促成節電 2.4 億度，114 年度規劃追蹤受輔導業者改善狀況，將持續精進控管、成效追蹤及輔導宣導，擴大整體節能減碳效益。
八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為協助全國商業聚集街區之微小型店家朝低碳化、智慧化轉型，推動街區店家升級轉型計畫，計畫期間為 112 年 5 月至 114 年底止，計畫總經費 2 億元，由「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支應，但預算執行率未及三成，且補助後店家繼續採行情形缺乏追蹤機制，請經濟部商業發展署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改善報告。	本部業於 114 年 4 月 28 日以經授商字第 11404404870 號函將改善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公文內容及辦理情形如下： (一) 執行進度：計畫執行期間自 112 年 5 月至 114 年底止，總經費計新臺幣 2 億元，須俟店家完成補助執行項目，並經追蹤查訪確認後才會核撥補助款，截至 114 年 7 月，已補助 80 條街區共 2,406 家小型商業店家，累計分配預算 1.81 億元，累計實現數約為 1.77 億元，計畫執行率已達 97%。 (二) 追蹤機制：本計畫設有追蹤機制，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已於 112-113 年度完成 3 次訪視，114 年度已於 6 月 30 日針對 80 條街區完成第 4 次訪視，追蹤瞭解輔導執行情況與效益、店家自主維持意願或無法維持原因與痛點等，提供輔導建議，並舉辦北、中、南、東分區工作坊 6 場次，邀請街區店家參與，就不同產業類型給予智慧化與低碳化精進措施指引。
九	114 年度經濟部商業發展署工作計畫「促進商業科技發展」項下各項分支計畫辦理「提升服務業競爭力」、「商業服務業創新與低碳發展」、「推動餐飲國際化及科技化」、「推動物流國際化與科技化」、「商工資訊創新服務與安全認證推動」等相關分支計畫案，編列業務費、委辦費與獎補助等新台幣 11 億 0,069 萬 7 千元。為落實區域均衡，平衡城鄉差距，允宜檢討現行預算配置方式，為避免資訊落差，請針對新竹市地區商圈及業者加強宣導相關獎補助及輔導資源，協助在地發展。	(一)「促進商業科技發展」項下各項分支計畫，係於全國辦理共 25 場說明會宣導政策及輔導資源，其中針對新竹市地區商圈及業者辦理 4 場說明會加強宣導，說明各項計畫執行內容，提供企業諮詢，及受理申請輔導資源，俾利在地業者了解政策推動方案。 (二)另為落實區域均衡，平衡城鄉差距，辦理線上說明會 7 場，提供企業線上參與，擴大服務接觸廣度。
十	114 年度經濟部商業發展署預算案於第 1 目「促進商業科技發展」編列預算 11 億 0,069 萬 7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增加 33.24%，允宜審慎注意近年商業服務業受僱員工薪資偏低及缺工概況。為提升中小企業競爭力，立法院於 113 年 7 月 12 日三讀通過「中小企業發展條例」部分條文修正，並經總統於 113 年 8 月 7 日修正公布，修正條文第 36 條之 2，刪	本部業於 114 年 5 月 5 日以經授商字第 11401403840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公文內容及辦理情形如下： (一)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1. 促進商業智慧化轉型： (1)商業服務業運用 AI：辦理服務業 AI 人才培訓，提升服務業從業人員的 AI 應用技能。 (2)科技強化物流儲運效率：建立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除原條文「經濟景氣指數達一定情形」始啟動加薪減稅之租稅優惠措施，維持增僱 24 歲以下及增加納入 65 歲以上本國籍基層員工之薪資費用得自當年度營利事業所得額中減除，減除率均適用 200% 等，以鼓勵中小企業增僱基層員工及為員工加薪。爰此，商業署雖已將企業加薪列為部分政府補助計畫之加分項目，以鼓勵商業服務業為員工加薪，允宜賡續檢討其實施成果，並配合「中小企業發展條例」修正，加強宣導，以提高成效。配合「中小企業發展條例」修正，賡續研謀改善作為，定期評估業加薪列為申請政府補助計畫加分項目及接受政府補助或輔導廠商後續員工薪資增減情形等，以維政府輔導資源之有效運用，進而提高產業競爭力。爰請經濟部商業發展署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儲運互聯整合模式及發展各項物流儲運即時鏈結與少人化作業技術。 (3) 輔導餐飲業導入智慧餐飲應用：導入科技應用，優化整體營運效能。 2. 推動商業服務業低碳轉型：協助企業汰換老舊設備、系統整合改善或導入智慧科技等，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並輔導商業服務業建立示範服務場域與循環回收使用機制。 (二) 針對服務業薪資偏低及缺工問題，本部研提措施如下： 1. 協助企業提高獲利能力、創造額外附加價值；強化員工生產力與素質及運用政策優惠工具，提供企業加薪抵減租稅優惠措施。本部已修正中小企業發展條例，提高薪資費用加成減除率，讓更多基層員工受惠。並定期評估企業加薪作為，列為政府補助計畫之加分項目，以實質作法鼓勵企業為員工加薪。 2. 鼓勵企業雇用中高齡者再就業，如：調整工作流程、提供彈性工作及職務再設計，以利中高齡者易於進入工作職場，彌補勞力缺口。
十一	114 年度經濟部商業發展署預算案於第 1 目「促進商業科技發展」編列預算 11 億 0,069 萬 7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 8 億 2,604 萬 2 千元，增加	本部業於 114 年 4 月 22 日以經授商字第 11401403260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公文內容及辦理情形如下：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2 億 7,465 萬 5 千元，增幅達 33.25%，主要用以輔導或補助商業服務業之創新研發或數位轉型。考量 112 年度「批發及零售業」和「住宿及餐飲業」受僱員工每人每月的平均實質總薪資雖然較 111 年度有所成長，但仍低於全體平均薪資，其中「住宿及餐飲業」的薪資更未達工業及服務業平均的 65%。根據審計部對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的審核意見，我國服務業的國內生產毛額（GDP）在過去 10 年逐年增加，但受僱人員報酬在 GDP 中的比重未隨之成長，且服務業整體的薪資增長率低於全體受僱員工的平均水平。因此，應特別關注近年來商業服務業受僱員工薪資偏低的情況，並配合「中小企業發展條例」的修正，繼續研究並推動改善措施。此外，可定期評估企業加薪作為，將其列為申請政府補助計畫的加分項目，並對接受政府補助或輔導的企業員工薪資增減情形進行追蹤，以確保政府資源的有效運用，並進一步提升產業競爭力。爰請經濟部商業發展署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一) 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1. 促進商業智慧化轉型 (1) 商業服務業運用 AI：辦理服務業 AI 人才培訓，提升服務業從業人員的 AI 應用技能。 (2) 科技強化物流儲運效率：建立儲運互聯整合模式及發展各項物流儲運即時鏈結與少人化作業技術。 (3) 輔導餐飲業導入智慧餐飲應用：導入科技應用，優化整體營運效能。 2. 推動商業服務業低碳轉型：協助企業汰換老舊設備、系統整合改善或導入智慧科技等，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並輔導商業服務業建立示範服務場域與循環回收使用機制。 (二) 針對服務業薪資偏低問題，本部協助企業提高獲利能力、創造額外附加價值；強化員工生產力及質及運用政策優惠工具，提供企業加薪抵減租稅優惠措施。本部已修正中小企業發展條例，提高薪資費用加成減除率，讓更多基層員工受惠。並定期評估企業加薪作為，列為政府補助計畫之加分項目，以實質作法鼓勵企業為員工加薪。
十二	114 年度經濟部商業發展署預算案於第 1 目「促進商業科技發展」項下「提升服務業競爭力」編列預算 3 億 2,086 萬 6 千元，其中包含「促進雲世代商圈服務數位轉型及永續發	本部業於 114 年 4 月 25 日以經授商字第 11404404760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公文內容及辦理情形如下： (一) 精進作法：依據商圈數位量能分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展計畫」委辦費 6,421 萬元，較 113 年度預算 6,090 萬元，增加 331 萬元。惟統計 113 年度迄 8 月底核定入案之商圈組織共計 115 案，占全國商圈組織數 327 處的 35.17%，其中以中部及南部商圈入案比率較高，均逾五成；另以入案受輔導店家統計，113 年度入案商圈受輔導家為 1,185 家，平均每入案輔導商圈可接受輔導之店家數約 10 家，占所屬區域之商圈組織會員數比率 2.86%至 9.26%間，尚未及一成，占全國 2 萬 1,266 名商圈組織會員僅 5.57%；114 年度預計輔導 1,610 家商圈內店家導入數位工具，雖較 113 年度家數增加，占整體商圈組織會員數比率亦僅達 7.57%，允宜加強輔導成果之擴散宣導；又審計部於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亦就商業署於「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辦理「推動街區店家升級轉型計畫」，提具審核意見略以，該署對於業者持續採行措施之追蹤機制，僅辦理輔導效益問卷調查，尚乏業者於獲補助後持續落實之追蹤規劃，允宜建置追蹤考核機制及相關績效指標，以提高委辦輔導計畫之執行成效。爰請經濟部商業發展署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級，分為基礎導入型與數位應用型，導入適性化數位工具，提升科技應用與多元支付的消費體驗。並以數位福袋平台串聯商圈店家資源，開發多語言版本，提升國際服務友善度，吸引國際遊客進入商圈購物消費。 (二) 加強輔導成果擴散宣導：於商圈輔導申請階段主動加強與各商圈的聯繫，並針對未曾接受輔導之商圈加大宣導力度，計 185 處商圈參與數位轉型輔導(含 53 處首次輔導商圈)，以提升商圈輔導的覆蓋率與成效。此外，舉辦商圈激勵營，由數位轉型成功的商圈進行分享，了解數位工具實際應用成效。 (三) 建置追蹤考核機制：受輔導商圈持續以量化考核指標進行定期審查，及於執行前後進行數位評測，有助於客觀評估各項數位輔導措施的推動成效，並藉由實地關懷訪視，檢視數位服務與數位工具實際運用成果，及數位商圈輔導成效，進一步調整策略方向，強化後續推動之深度與廣度。
十三	114 年度經濟部商業發展署預算案於第 1 目「促進商業科技發展」項下「提升服務業競爭力」中「業務費」	本部業於 114 年 4 月 30 日以經授商字第 11404404770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公文內容及辦理情形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之「委辦費」編列預算 2 億 8,659 萬 8 千元。經濟部商業發展署為協助商圈小型和微型企業運用數位工具驅動商圈發展自己之特色及品牌經營，並進一步利用數據分析改善商圈和企業營運，推動商圈和企業數位轉型，促進地方經濟發展，執行「促進雲世代商圈服務數位轉型及永續發展計畫」。惟查 113 年迄 8 月底雲世代商圈店家數位應用能力提升計畫核定入案率不到 10%，允宜加強成效之擴散宣導，並落實追蹤考核機制，以提高委辦輔導計畫之執行成效。請經濟部商業發展署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如下： (一) 分級分類：依據商圈屬性分級分類輔導，導入數位 AI 工具，優化商圈店家營運模式。透過數位福袋平台串聯商圈店家資源，有助於建立商圈品牌辨識度，提升消費者回流率，進而帶動商圈人潮與提升整體營業額成長。 (二) 擴散宣導：為使計畫資訊更有效率地傳遞，透過多元宣傳管道，如商圈說明會、社群媒體、以及公私部門協力合作，提升宣傳力度與範圍，並針對未曾接受輔導之商圈加大接觸，計 185 處商圈參與數位轉型輔導(含 53 處首次輔導商圈)。另外，加強標竿案例典範學習，舉辦商圈激勵營，透過商圈店家觀摩交流見學，帶動店家了解數位工具。 (三) 追蹤考核：於商圈執行前後進行數位評測，及以量化考核指標進行定期審查，俾作為後續改善策略的重要依據。透過深入觀察與商圈業者現場交流，檢視數位工具如數位行銷、會員系統、數位支付等數位工具應用是否符合商圈店家需求，提供客製化的輔導方案與資源轉介服務。
十四	114 年度經濟部商業發展署預算案於第 1 目「促進商業科技發展」項下「商業服務業創新與低碳發展」編列預算 5 億 3,460 萬 8 千元，其中包含「服務業創新研發計畫」3 億 7,075	本部業於 114 年 5 月 1 日以經授商字第 11404404800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公文內容及辦理情形如下： (一) 為驅動企業自主研發，發展創新商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萬 5 千元(包含委辦費 8,300 萬元及獎補助費 2 億 8,775 萬 5 千元),旨在鼓勵商業服務業持續投入研發具前瞻競爭力之跨領域整合商業服務創新模式,以達產業升級轉型目標。考量獎補助費 2 億 8,775 萬 5 千元較 111 及 112 年度增加逾 2 倍,惟受補助業者預計增加營業額卻減少;又 112 年度核定案數及 113 年申請案數統計,均以「智慧應用」為多數占比逾 45%,「低碳循環」於 113 年度申請案數占比略呈下降;另以 113 年度 2 梯次申請案件主要申請標的業別區分,均以「生活服務」及「批發零售」為多數,合計占比逾五成,另「餐飲」及「休憩服務」各約僅占一成,至「物流」尚未及 2%等,相對較低。允宜審酌過往年度辦理實績情況,核實評估所訂績效目標之妥適性,並廣續研謀擴大參與主題及產業類別之多元性,俾利產業均衡多元發展,以提高競爭力。爰請經濟部商業發展署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業模式,聚焦於「智慧化」與「低碳化」轉型,鼓勵業者投入前瞻研發與實質應用。透過分攤企業創新研發成本,搭配前期啟發與標竿學習機制,引導企業展開商業模式創新,藉由試營運驗證計畫可行性,加速創新調整與優化,從而催生新業態、新業種,強化競爭力。 (二)推動成效:113 年度第 1 梯次核定補助 101 案合計增加產值 10.7 億元、增加投資額 4.38 億元、增加就業人數 462 人;第 2 梯次(補助計畫執行期間為 113 年 7 月 1 日-114 年 4 月 30 日),核定補助 87 案,統計獲補助企業至 113 年 12 月,合計增加產值 1.4 億元、增加投資額 2.55 億元、增加就業人數 76 人。 (三)精進作法:114 年目標設定(補助 150 案、業者增加營業額 8.5 億元)係參考 113 年預期目標(補助 145 案、業者增加營業額 6.5 億元),惟實際執行均較目標值高,未來績效目標設定除參考歷年目標值外,亦將參考實際值調整。
十五	114 年度經濟部商業發展署預算案於「健全商業環境」編列 2 億 7,856 萬 1 千元,以作為商業行政管理之相關作業支出。惟 113 年 9 月 30 日電價審議委員會決議產業用電平均漲幅 12.5%,其中餐飲業則被劃入凍漲行業別之列,然部分餐飲業因以百貨商場作為主要營業場域,故被套用百	本部業於 114 年 5 月 14 日以經商字第 11468001170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公文內容及辦理情形如下: (一)113 年第 2 次電價費率審議會決議產業用電平均漲幅 12.5%,其中餐飲業劃為凍漲業別,然部分餐飲業營業場所因位於百貨商場內,套用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貨業之電價標準，實屬不合理。請經濟部商業發展署於 3 個月內，針對百貨場域餐飲業電價調整方案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百貨業「綜合商品零售業」之電價標準依該次電價費率審議會決議調幅為 14%。 (二) 本部透過產業深度節能措施，協助受電價調整影響之用戶節能以減少電費支出，台電公司亦協助用戶用電管理或汰換老舊耗能設備，降低影響。 (三) 百貨場域內餐飲業者適用凍漲電費部分，商業發展署已函知各大百貨宣導可申設台電獨立分電表，使業者可享凍漲電價；並提供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汰換補助相關措施予業者參考利用。 (四) 有關百貨場域餐飲業電價調整方案，續將參採業者回饋意見，於未來電價審議過程，建議審議委員會衡酌不同營業場域特性，納入審議調整之評估參考。商業發展署亦持續辦理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補助，協助業者汰換老舊耗能設備；對營業場域大、能源流向複雜之業者，透過系統節能補助，協助業者導入能源管理系統，提高使用效率以減省用電成本。
十六	114 年度經濟部商業發展署預算案於「推動商業服務業轉型成長」工作計畫項目下之「提升商業服務業成長—商業服務業深耕市場創價成長計畫」第 2 年編列 5,688 萬 4 千元，協助商業服務業推動創新商業服務模式，以提升加入國際市場之契機。然經濟部於 109 至 112 年推動「連鎖加	本部業於 114 年 4 月 29 日以經授商字第 11404404940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公文內容及辦理情形如下： (一) 114 年度編列之「商業服務業深耕市場創價成長計畫」預算係為協助連鎖加盟企業國際拓展各階段所需資源，以人才養成組建梯隊為基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盟及餐飲鏈結發展計畫」，原先預估促進海外商機投資 18 億元，增加 1 萬 2,000 個工作機會，惟實際僅帶動海外投資 1.13 億元，增加 3,429 個工作機會，商業發展署應審慎檢討前期計畫執行成效，以利後續推動及績效控管。爰此，請經濟部商業發展署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礎並透過跨業/結盟等合作方式促進品牌共同拓展國際市場，打造國際拓展推動體系與企業共好生態圈，帶領連鎖企業接軌國際市場關鍵議題與趨勢，加速品牌國際化及海外落地發展。 (二) 有關「商業服務業深根市場創價成長計畫」之前期計畫「連鎖加盟及餐飲鏈結發展計畫」，經核定 109 年至 112 年 4 年計畫總經費 4 億 808 萬元，計畫目標為強化連鎖加盟與餐飲產業鏈結與服務效能，以進軍國際市場，惟實際預算編列僅 1 億 6,363 萬 3 千元，約為原計畫總經費 40.10%，且 109 年至 111 年間受新冠疫情影響，連鎖品牌業者暫緩海外拓展腳步，影響推動成效。 (三) 商業發展署依 113 年辦理經驗，就計畫推動研提因應改善作為，於新年度更全面協助我國商業服務業企業拓展國際市場，拓大產業國際拓展人才養成，並協助企業降低國際市場進入門檻，另強化國際展會參展效益等。